

股票代號：4961



一〇四年度

年 報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日 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陳柏蒼

職稱：財會處長

聯絡電話：(03)5788-618

電子郵件信箱：ir@fitipower.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林永杰

職稱：董事長

聯絡電話：(03)5788-618

電子郵件信箱：ir@fitipower.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篤行路 6-8 號 3 樓

電話：(03)5788-61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10 號地下一樓

網址：<http://www.yuanta.com>

電話：(02)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周寶蓮、高渭川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網址：<http://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fitipower.com>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報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2
一、設立日期	2
二、公司沿革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3
一、組織系統	3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 管資料.....	5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2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 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 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2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 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 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3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 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4
肆、募資情形.....	35
一、資本及股份	3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9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4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4
伍、營運概況.....	45

一、業務內容	4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2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	60
四、環保支出資訊	61
五、勞資關係	61
六、重要契約	61
陸、財務概況	6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 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6
一、財務狀況	76
二、財務績效	77
三、現金流量	7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 來一年投資計畫	78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79
七、其他重要事項	82
捌、特別記載事項	8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4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 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天鈺科技 104 年度在小尺寸驅動 IC 產品拓展有成等因素之帶動下，營業收入達新台幣 6,056,235 仟元，較 103 年度成長 15%，毛利率在新產品推出之組合影響下，104 年度毛利率為 20.9%較 103 年度增加 2.3%，故營業毛利 104 年度為 1,267,881 仟元較 103 年度成長 29%。在營業費用方面，因新產品研發投入之增長及人力之擴增，致 104 年度營業費用為 939,394 仟元較 103 年度增加 27%。綜上，104 年度稅前淨利為新台幣 346,508 仟元較 103 年度成長 33%，基本每股稅後盈餘為新台幣 2.3 元。茲將 104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及獲利能力比較表列如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
營 業 收 入 淨 額	6,056,235	5,264,797	15.03%
營 業 毛 利	1,267,881	983,085	28.97%
營 業 費 用	939,394	738,541	27.20%
營 業 淨 利	328,487	244,544	34.33%
營 業 外 收 支	18,021	15,894	13.38%
稅 前 淨 利	346,508	260,438	33.05%

本公司 104 年度於顯示器驅動 IC 方面，成功開發高解析度(4K2K)電視低溫驅動 IC、平板整合型驅動 IC 及電子標籤整合型驅動 IC 等產品；於電源管理 IC 方面，成功開發中小尺寸面板電源管理 IC、手機閃光燈驅動 IC 及各式高壓大電流之降壓 IC 等產品。在新市場擴展及節能概念趨勢之帶動下，均可望帶來公司穩定成長之動能。

展望未來，除將持續秉持即時滿足客戶各項需求、提供效能及成本兼具高品質產品之經營方針外，亦將隨時掌握終端應用市場產品之最新趨勢投入研發。未來顯示器驅動 IC 產品將朝高解析度、高傳輸介面及高整合型之方向持續投入開發；電源管理 IC 則持續朝提升高壓大電流降壓 IC 之轉換效率及手機系統相關電源管理 IC 等方向投入開發，在相關終端應用市場需求成長可期下，將使公司未來的營收持續成長，期能為全體股東創造最大的利潤。

最後，感謝各位股東對公司長期以來的支持，在此謹代表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全體股東致上最誠摯的謝忱。

董事長 林永杰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84 年 7 月 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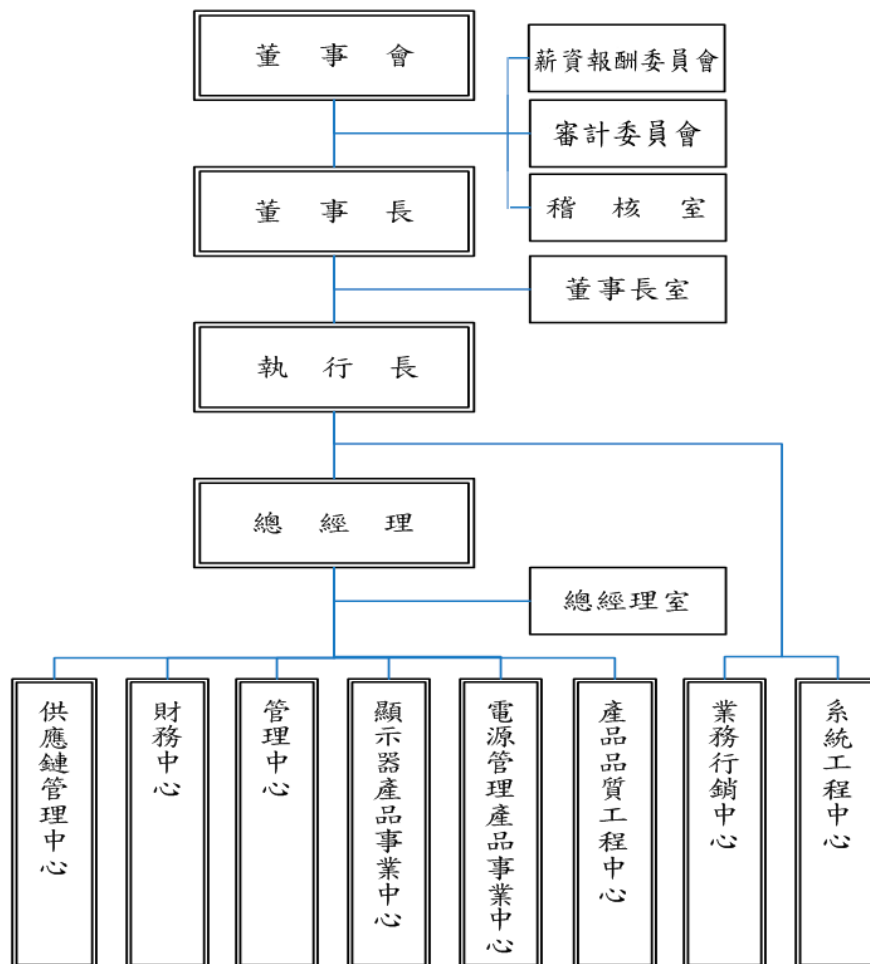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年 度 月 份	重 要 記 事
民國 84 年 7 月	公司設立，設立資本額為新台幣 50,000 仟元
民國 87 年 8 月	10 位元掃描器 AFE 獲頒最佳 3C 商品明星獎
民國 91 年 6 月	義隆電子投資並取得經營權
民國 94 年 1 月	通過 ISO 9001:2000 品質認證
民國 94 年 9 月	盈餘轉增資 6,391 仟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24,001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158,742 仟元
民國 95 年 3 月	盈餘轉增資 58,686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223,638 仟元
民國 95 年 5 月	吸收合併宏鑫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增資 450,000 仟元，額定資本額增為 1,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達 673,638 仟元
民國 97 年 1 月	現金增資 12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845,848 仟元
民國 98 年 1 月	公司總部遷址至竹南科學工業園區
民國 98 年 1 月	通過 ISO 9001:2008 品質認證
民國 99 年 4 月	減少資本 260,970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08,928 仟元
民國 99 年 5 月	吸收合併宣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增資 38,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 646,928 仟元
民國 99 年 7 月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股票補辦公開發行
民國 99 年 9 月	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登錄興櫃市場
民國 100 年 1 月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設立「深圳天德鈦電子有限公司」
民國 100 年 8 月	盈餘轉增資 23,858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750,786 仟元
民國 101 年 1 月	鴻海集團參與私募增資 450,000 仟元，額定資本額增為 1,50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 1,200,786 仟元
民國 101 年 5 月	公司總部遷址至新竹科學工業園區
民國 101 年 7 月	投資設立「捷達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2 年 6 月	群創集團參與私募增資 100,000 仟元，額定資本額增為 2,00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 1,321,794 仟元
民國 103 年 11 月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 15,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 1,336,794 仟元
民國 104 年 3 月	註銷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182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1,336,612 仟元
民國 104 年 6 月	註銷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168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1,336,444 仟元
民國 104 年 11 月	註銷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838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1,335,606 仟元
民國 104 年 12 月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 25,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 1,360,606 仟元
民國 105 年 3 月	註銷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385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1,360,221 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稽核室	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之研擬、規劃及推行。
董事長室/總經理室	規劃與訂定公司營運方向、目標、策略及發展政策，並督導公司政策之確實執行，確保公司目標之達成。
業務行銷中心	1.進行市場調查分析及定義新產品。 2.規劃產品規格與應用文件。 3.負責年度銷售目標的達成。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4.負責訂單及出貨之執行。 5.負責應收帳款的收取及跟催。 6.客戶訴願處理及售後服務之窗口。 7.擬訂產品策略與製作相關推廣資料。
顯示器產品事業中心	1.負責顯示器驅動 IC 之設計。 2.負責電路佈局之設計與驗證。 3.光罩協助製作相關事宜。
電源管理產品事業中心	1.負責電源管理 IC 之設計。 2.負責電路佈局之設計與驗證。 3.光罩協助製作相關事宜。
供應鏈管理中心	1.原物料採購、進出口作業及供應商之管理。 2.外包廠商交期管理。 3.生產企劃及進出貨作業之管理。 4.產品測試工程。
產品品質工程中心	1.負責產品良率之提昇與維持。 2.製程異常之分析改善及再發防止。 3.原物料進料檢驗與管制。 4.產品品質管制。 5.客訴處理及不良品分析。
系統工程中心	1.產品規格各項功能量測與應用驗證。 2.整合應用系統架構及產品推廣。 3.客戶設計及應用技術支援。 4.客訴問題處理。
財務中心	1.根據公司經營理念，訂定財務計劃。 2.財務、帳務、稅務、成本及資金相關作業之規劃及執行。 3.年度預算編製、執行及控制。 4.董事會、股東會召集之前置作業，及公司各類變更事項之辦理。 5.依據財務資訊，編製營運報表，提供管理者改善意見。 6.推動財務制度及作業程序之改進，以確保績效之改善。 7.對外公共關係之建立。
管理中心	1.公司組織編制、行政制度的規劃與執行。 2.員工招募、敘薪作業、教育訓練之辦理。 3.財產管理、維護及處分作業。 4.總務工作及庶務類作業。 5.電腦及網路、週邊設備、套裝軟體之規劃、評估、管理與維護。 6.工作站的系統維護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5 年 4 月 18 日；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 任 日 期	任 期	選 任 時 持 有 股 份		現 在 持 有 股 數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董 事 或 監 察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林永杰	台灣	100.06.30	104.05.28	3	448,782	0.34	715,382	0.53	407,063	0.30	-	-	加州大學聖塔芭芭拉分校 (UCSB)電機博士 揚智科技(股)公司工程師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經理	本公司執行長 捷達創新(股)公司董 事長兼總經理	-	-	-
董事	寶鑫國際 投資(股) 公司	台灣	101.05.25	104.05.28	3	14,140,052	10.60	14,140,052	10.40	-	-	-	-	-	註 2	-	-	-
	法人代表 人:戴正吳 (註 6)	台灣	101.05.25	104.05.28	3	-	-	-	-	-	-	-	-	大同工學院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副總裁	註 3	-	-	-
董事	鴻揚創業 投資(股) 公司	台灣	104.05.28	104.05.28	3	12,120,045	9.09	12,120,045	8.91	-	-	-	-	-	註 4	-	-	-
	法人代表 人: 徐芳源	台灣	104.05.28	104.05.28	3	-	-	-	-	-	-	-	-	台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研究所 碩士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TV 研 發協理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 司 TV 研發協理、穎 台科技(股)公司法人 董事代表人	-	-	-
董事	邱淑慧	台灣	95.06.02	104.05.28	3	887,533	0.67	887,533	0.65	-	-	-	-	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 華隆微電子(股)公司 義隆電子(股)公司處長	本公司總經理 捷達創新(股)公司董 事	-	-	-

職 稱	姓 名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 任 日 期	任 期	選 任 時 持 有 股 份		現 在 持 有 股 數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董 事 或 監 察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 立 董 事	陳 碧 鳳	台 灣	101.05.25	104.05.28	3	-	-	-	-	-	-	-	-	加 拿 大 英 屬 哥 倫 比 亞 省 皇 家 大 學 碩 士 矽 成 積 體 電 路 (股) 公 司 成 本 副 理 銖 寶 科 技 (股) 公 司 會 計 副 理 星 友 科 技 (股) 公 司 財 務 經 理 中 顯 電 子 (股) 公 司 財 務 主 管	本 公 司 審 計 委 員 會 及 薪 酬 委 員 會 委 員	-	-	-
獨 立 董 事	姚 德 彰	台 灣	103.06.26	104.05.28	3	-	-	-	-	-	-	-	-	國 立 臺 灣 大 學 財 務 金 融 研 究 所 碩 士 美 國 南 加 州 大 學 電 機 所 碩 士 旭 邦 投 資 顧 問 (股) 公 司 副 總 經 理 大 亞 創 業 投 資 (股) 公 司 總 經 理 光 群 雷 射 (股) 公 司 獨 立 董 事 艾 笛 森 光 電 (股) 公 司 董 事	註 5	-	-	-
獨 立 董 事	鍾 榮 輝	台 灣	104.05.28	104.05.28	3	-	-	-	-	-	-	-	-	政 治 大 學 國 際 貿 易 研 究 所 碩 士 英 國 Reading 大 學 碩 士 永 豐 金 證 券 承 銷 部 科 長 晶 相 光 電 (股) 公 司 行 政 管 理 處 副 處 長	鑫 創 科 技 (股) 公 司 管 理 處 處 長、先 益 電 子 工 業 (股) 公 司 獨 立 董 事、鑫 識 科 技 (股) 公 司 監 察 法 人 代 表、匯 鑽 科 技 (股) 公 司 薪 酬 委 員、先 益 電 子 工 業 (股) 公 司 薪 酬 委 員、 本 公 司 審 計 委 員 會 及 薪 酬 委 員 會 委 員	-	-	-

註 1：持股比例之總股數係以流通在外總股數 136,022,112 股計算。

註 2：揚信科技(股)公司董事、樺漢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及董事、賜福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及董事、雲高科技(股)公司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穎台科技(股)公司董事、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及董事、新普科技(股)公司董事、友威科技(股)公司董事、亞太電信(股)公司董事長、富鴻網(股)公司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富連網(股)公司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賜基資訊(股)公司董事、國基電子(股)公司監察人、鴻揚創業投資(股)公司監察人、富奇想(股)公司董事長及董事、君曜科技(股)公司董事、世達發科技(股)公司監察人、創星物聯科技(股)公司董事。

註 3：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兼兼事業群總經理、鑫禧科技(股)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乙盛精密工業(股)公司董事長、富士康精密組件(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富泰捷科技發展(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深圳市富訊通貿易有限公司之法定代表人、富貴康精密電子(貴州)有限公司之法定代表人、深圳富駿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富鴻源(深圳)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註 4：台灣準時達國際物流(股)公司之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安泰電業(股)公司之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揚信科技(股)公司之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虹晶科技(股)公司之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鴻佰科技(股)公司之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鑫禧科技(股)公司之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經匠精密工業(股)公司之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鴻圖(股)公司之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國碁電子(股)公司之董事長及董事、群創光電(股)公司之董事、台揚科技(股)公司之監察人、鑫晶鑽科技(股)公司之董事、鴻準精密工業(股)公司之董事長及董事、建漢科技(股)公司之董事長及董事、京鼎精密科技(股)公司之董事、台灣智慧光網(股)公司之董事、和沛科技(股)公司之董事。

註 5：華晨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湧富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威力暘電子(股)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泉德電子(股)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建騰創達科技(股)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東聯光訊玻璃(股)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麗光科技(股)公司董事、雷笛克光學(股)公司董事、雷盟光電(股)公司董事、湧德電子(股)公司監察人、泰藝電子(股)公司監察人、久元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健策精密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君豐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湧創投資(股)董事長、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註 6：本公司法人董事寶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戴正吳已於 105 年 5 月 19 日辭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指派新任代表人。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5 年 4 月 18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寶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7.95%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4 年 4 月 27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郭台銘(12.28%)、 摩根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2.11%)、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1.94%)、 花旗託管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存託憑證專戶(1.81%)、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56%)、 摩根大通銀行託管阿布達比投資局投資專戶(1.29%)、 摩根大通銀行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17%)、 摩根大通託管 STICHTING 存託 APG 投資專戶(1.14%)、 渣打託管富達清教信託：富達低價位股基金(1.07%)、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0%)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 官、檢 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林永杰			✓		-	-	-	✓	✓	✓	✓	✓	✓	✓	-
寶鑫國際投資(股)公 司代表人：戴正吳			✓		-	-	✓	✓	✓	✓	✓	✓	✓	-	-
鴻揚創業投資(股)公 司代表人：徐芳源			✓		-	-	✓	✓	✓	✓	✓	✓	✓	-	-
邱淑慧			✓		-	-	-	✓	✓	✓	✓	✓	✓	✓	-
陳碧鳳			✓		✓	✓	✓	✓	✓	✓	✓	✓	✓	✓	-
姚德彰			✓		✓	✓	✓	✓	✓	✓	✓	✓	✓	✓	2
鍾榮輝		✓	✓		✓	✓	✓	✓	✓	✓	✓	✓	✓	✓	1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 年 4 月 18 日 單位：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 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台灣	林永杰	104.06.16	715,382	0.53	407,063	0.30	-	-	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碩士 華隆微電子(股)公司 義隆電子(股)公司處長	捷達創新(股)公 司董事	-	-	-	-
總經理	台灣	邱淑慧	98.01.01	887,533	0.65	-	-	-	-	加州大學聖塔芭芭拉分校電機 研究所博士 揚智科技(股)公司研究員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經理	捷達創新(股)公 司董事長兼總經 理	-	-	-	-
供應鏈管理中心 協理	台灣	謝瑞章	103.07.01	328,336	0.24	85,718	0.06	-	-	中正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碩士 台灣積體電路(股)公司工程師 合泰半導體(股)公司工程師 ATI Technology Inc. 副理 英飛凌上元科技(股)公司經理 奕力科技(股)公司處長	-	-	-	-	-
產品品質工程中心 協理	台灣	蔡坤憲	103.07.01	395,742	0.29	14,986	0.01	-	-	中山大學電機工程系 聯華電子(股)公司工程師 聯詠科技(股)公司經理	-	-	-	-	-
財會處長	台灣	陳柏蒼	91.10.07	248,517	0.18	-	-	-	-	中山大學財管研究所碩士 元大證券(股)公司襄理	捷達創新(股)公 司董事	-	-	-	-

註：持股比率之總股數係以流通在外總股數 136,022,112 股計算。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104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 及 G 等七項總 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業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 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 (單位)(H)		取得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股數(I)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董事長	林永杰	425	425	-	-	-	-	-	0.14	0.14	8,969	8,969	108	108	838	-	838	-	-	-	-	-	-	3.45	3.45	無
董事	寶鑫國際投資 (股)公司代表 人：戴正吳																									
董事	鴻揚創業投資 (股)公司代表 人：徐芳源																									
董事	邱淑慧																									
獨立董事	陳碧鳳																									
獨立董事	姚德彰																									
獨立董事	鍾榮輝																									

註：係指 104 年度兼任員工取得之員工酬勞，依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 104 年員工酬勞金額，按歷史經驗預估今年擬議配發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陳碧鳳 姚德彰 鍾榮輝	陳碧鳳 姚德彰 鍾榮輝	陳碧鳳 姚德彰 鍾榮輝	陳碧鳳 姚德彰 鍾榮輝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邱淑慧	邱淑慧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林永杰	林永杰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3 人	3 人	5 人	5 人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104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 退休金 (B)		獎金及特 支費等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註)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 後 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 認股權憑 證數額		取得限制 員工權利 新股股數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酬勞 金額	股票 酬勞 金額	現金 酬勞 金額	股票 酬勞 金額							
總經理	邱淑慧	6,067	6,067	108	108	2,902	2,902	838	-	838	-	3.30	3.30	-	-	-	-	無
執行長	林永杰																	

註：依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 104 年員工酬勞金額，按歷史經驗預估今年擬議配發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邱淑慧	邱淑慧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林永杰	林永杰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2 人

3.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林永杰	-	1,648	1,648	0.55%
	總經理	邱淑慧				
	供應鏈管理中心協理	謝瑞章				
	產品品質工程中心協理	蔡坤憲				
	財會處長	陳柏蒼				

註：依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 104 年員工酬勞金額，按歷史經驗預估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四)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總額	240	240	425	425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0.11%	0.11%	0.14%	0.14%
監察人酬金總額	-	-	-	-
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12,383	12,383	9,915	9,91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5.52%	5.52%	3.30%	3.30%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支領之酬金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給付。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等，薪資及獎金係依據本公司人事規章相關規定辦理，係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之責任，參考同業對於同類職位之水準釐訂，並經薪酬委員會同意後執行。員工酬勞係由董事會依據分配年度獲利狀況及章程所訂成數決議行之，並提股東會報告。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04 年度董事會共召開 7 次(改選前 2 次，改選後 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 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林永杰	5	2	71%	
董事	寶鑫國際投資(股)公 司代表人：戴正吳	0	7	0%	
董事	鴻揚創業投資(股)公 司代表人：徐芳源	5	0	100%	104 年 5 月 28 選任
董事	邱淑慧	7	0	100%	
獨立董事	陳碧鳳	6	0	86%	
獨立董事	姚德彰	7	0	100%	
獨立董事	鍾榮輝	5	0	100%	104 年 5 月 28 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1)第五屆第十五次董事會會議中，討論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除兼任員工之董事林永杰及邱淑慧因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2)第六屆第二次董事會會議中，討論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除兼任員工之董事林永杰及邱淑慧因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3)第六屆第五次董事會會議中，討論經理人獎酬案及 104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受領人名冊及其獲配數量案，除兼任員工之董事林永杰及邱淑慧因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設有獨立董事 3 席，以強化公司治理。
 - 2.提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財務業務資訊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並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股東能取得公司相關之最新訊息，提昇資訊透明度。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於 104 年 5 月 28 日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並修改公司章程改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2.104 年度審計委員會共召開 4 次(A)，審計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陳碧鳳	3	1	75%	-
獨立董事	姚德彰	4	-	100%	-
獨立董事	鍾榮輝	4	-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進行稽核業務報告及討論；本公司審計委員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2.本公司審計委員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3.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因本公司於 104 年 5 月 28 日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並修改公司章程改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以加強公司治理之運作，104 年度董事會共召開 7 次(改選前 2 次，改選後 5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 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義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家森	2	100%	104 年 5 月 28 日 任期屆滿
監察人	陳鵬	2	100%	104 年 5 月 28 日 任期屆滿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藉由出席董事會及股東會掌握公司重要財務業務狀況及了解股東需求，並隨時與本公司管理階層、部門主管及稽核人員保持聯絡與溝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內部稽核人員定期及不定期向監察人提出稽核報告，會計師亦每年定期就查核情形及建議事項與監察人進行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櫃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業於104年3月10日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未來董事之行使職權及內部控制制度等均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由專責人員負責處理股東之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等問題，並協調公司相關單位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依法規揭露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與主要股東維持良好溝通管道，並依法規定揭露。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訂有對子公司之監理作業，明確劃分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權責，各關係企業均建立獨立之財務及業務系統。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辦法，以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 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 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 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 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 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 並定期進行績效？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 師獨立性？	√ √	√ √	(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考量公司 未來營運方向，廣尋對公司未來發 展有助益者，且董事會成員應普遍 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經 驗、技能及素養已明定於董事及監 察人選任程序中。目前董事會成員 已有產業及財務專家，未來將持續 維持成員多元化之執行方針。 (二)本公司目前僅依法設置薪資報酬 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依法 令及實際需求自願設置其他各類 功能性委員會。 (三)本公司尚未針對董事會績效制訂 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未來將依 實際需求訂定辦法定期評估。 (四)本公司委任簽證會計師時，已評估 其獨立性，後續並定期評估，並確 認其與公司為非關係人。	(一)無重大 差異 (二)尚無設 置其他功能 性委員會。 (三)尚未訂 定董事績效 評估辦法及 評估方式。 (四)無重大 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 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 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 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 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作為公司對外 溝通之管道，另依相關法規於公開資 訊觀測站公告重大訊息供利害關係人 參考，並於本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 人專區，以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 權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 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 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符合規定
六、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 業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 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 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 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 法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 等）？	√ √		(一)本公司設有網站，有專人負責維護 並隨時更新重要財務、業務資訊， 以利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 (二)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財務業務及 公司治理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依 規定落實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 度。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 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 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 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 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 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 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 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 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 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係秉持「勞資一體」之理念，著重人性化及合理化之管理，建立順暢之溝通管道，維持勞資雙方良好關係。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提供勞健保、團保等員工相關福利措施，並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項，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理解雇員需求，以達勞資和諧。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每年依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召集股東會，亦給與股東充分發問及提案之機會，並設有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本公司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以維繫良好關係。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以回答投資人問題，以期提供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高度透明的財務業務資訊。 (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均具有相關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進修情形皆符合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業已制訂各項內部管理規章，進行各項風險管理及評估。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以維繫良好合作關係。 (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未來將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增強股東權益之保障。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		本公司尚無委託其他專業機構進行評鑑，而依據自評報告所述，本公司董事會、內部控制、內部稽核及資訊揭露等事宜均已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推動及運作，無重大異常事項或缺失。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 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 法務、 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 務所須 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陳碧鳳			✓	✓	✓	✓	✓	✓	✓	✓	✓	-	
獨立董事	姚德彰			✓	✓	✓	✓	✓	✓	✓	✓	✓	2	
獨立董事	鍾榮輝		✓	✓	✓	✓	✓	✓	✓	✓	✓	✓	2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4 年 5 月 28 日至 107 年 5 月 27 日，104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陳碧鳳	3	0	100%	
委員	鍾榮輝	3	0	100%	
委員	姚德彰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 √ √		(一)本公司業於104年3月10日董事會通過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未來將會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並落實其守則之規範。 (二)本公司不定期於各式會議中宣導社會責任，未來將規劃以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本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係由管理中心負責執行，惟目前尚未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本公司依相關法規制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訂有「工作規則」明確載明相關獎勵及懲戒制度，將企業社會責任落實於日常管理。	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 √		(一)本公司具體落實垃圾分類、各項報廢物品交由合格之回收廠商E化作業，目前已將標準化文件全面E化處理，並導入電子簽核系統以降低用紙量。 (二)本公司產品均使用符合RoHS之綠色環保材料，積極推動綠色生產及採購，降低有害物質使用。 (三)本公司提倡隨手關燈、資源回收、無紙化及冷氣溫度控制等措施，以減少能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源之浪費與使用。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	✓ ✓ ✓ ✓ ✓ ✓ ✓ ✓ ✓		(一)本公司依相關勞動法規制定工作規則，明確規範各項勞動條件，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設立申訴管道，員工隨時可透過電子郵件或信箱之方式反映意見，並取得公平合理之處理。 (二)本公司工作規則明訂員工申訴辦法，提供員工透明暢通之申訴管道。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建立勞資雙方暢通之溝通管道。 (三)本公司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並定期對員工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以提升員工工作環境之安全與健康。 (四)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建立勞資雙方良好之溝通管道，並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情形，以維護員工權益。 (五)本公司有明確之員工教育訓練規則，並依其職級、能力及適性，安排相關專業進修。 (六)本公司對於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等流程，除須符合環境及勞安法規外，並以國際相關規範為標竿制訂環境及安全衛生政策，確保產品及服務資訊之透明性及安全性。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七)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係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本公司對供應商進行採購行為前，會適當評估該廠商是否存在環境與社會影響，並要求供應商遵守社會環境相關政策及法規。 (九)本公司對於供應商之選擇，將考量列入其對綠色環保之實施情況，以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一)本公司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已於年報中揭露，並依主管機關規定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業於 104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未來將依守則之理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以更高標準自我期許並創造更大之價值貢獻社會。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本公司為專業IC設計公司，以IC研發及設計為主，係屬無污染產業，未有環境污染之情事。 (二)本公司產品均使用符合RoHS之綠色環保材料，積極推動綠色生產及採購，降低有害物質使用，盡一己之責任。 (三)本公司除每個月固定捐贈發票予弱勢團體外，亦不定期捐款或捐贈物資予公益團體。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 ✓		(一)本公司業於 104 年 4 月 16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使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之道德行為準則。 (二)本公司業於 104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規範董事、管理階層及員工行為，且承諾落實執行。 (三)針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制訂相關規範，以利相關人員遵循，若有違反則依公司懲戒制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	✓ ✓ ✓		(一)本公司與交易對象建立商業關係前，會評估往來對象之合法性、以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之記錄，並於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負責稽查企業內部是否有違反誠信經營之情事，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三)本公司已制訂誠信經營作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教育訓練？	√	√	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作為員工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另於公司網站設置電子信箱作為陳述管道。 (四)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以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五)本公司不定期於各式會議中宣導誠信經營守則，未來將規劃以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而遭受當處置之措施？	√ √ √		(一)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本公司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勢而遭不當處置。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		√	(一)本公司已透過年報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未來會積極規劃揭露相關推動成	本公司尚未揭露相關推動成效，未來將逐步加強揭露資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推動成效？			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櫃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業於 104 年 4 月 16 日董事會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未來將具體落實其守則內容。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以誠信為根本，務求全體員工秉持誠信精神，對投資人及社會負責。此外，本公司與廠商及合作對象多為長期合作，並有專職人員參與，維繫長期穩定合作關係。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 mops.tse.com.tw/](http://mops.tse.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之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年3月17日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5年3月1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永杰

總經理：邱淑慧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八月十三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一日至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一日至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十三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周寶蓮
高渭川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八月十七日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內容
104.3.10	董事會	103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04 年度營業預算案 - 追認子公司融資額度背書保證案 101 年私募普通股擬向主管機關申報補辦公開發行案 - 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案 - 董事全面改選案 -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 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註銷減資案 - 訂定本公司「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案 - 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 訂定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案 - 訂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 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 訂定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案 - 召集 104 年股東常會案
104.4.16	董事會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 - 獨立董事被提名人之資格審查案 - 本公司 103 年私募普通股，於剩餘期限內不繼續辦理案 - 檢討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 訂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之管理」案 -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股東會議事規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 本公司申請股票上市(櫃)案 - 擬提請全體股東放棄原股東可認購現金增資認股權利，以配合初次上市(櫃)新股承銷相關法規案 - 本公司委託主辦承銷商於承銷期間辦理過額配售案 - 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 - 補充 104 年股東常會議程案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內容
104.5.28	股東會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 - 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案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 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股東會議事規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 本公司申請股票上市(櫃)案 - 擬提請全體股東放棄原股東可認購現金增資認股權利，以配合初次上市(櫃)新股承銷相關法規案 - 董事全面改選案 -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104.5.28	董事會	- 選任董事長案 - 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案
104.6.16	董事會	103 年 4 月 1 日至 104 年 3 月 31 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案 104 年第二季、第三季及第四季財務預測案 - 委任執行長案 - 追認投資子公司捷達創新股份有限公司案 - 追認子公司融資額度背書保證案 - 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註銷減資案 - 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 討論銀行授信額度申請案 103 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案
104.8.13	董事會	103 年 7 月 1 日至 104 年 6 月 30 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案 104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財務預測案 - 追認子公司融資額度背書保證案 - 討論銀行授信額度申請案
104.11.10	董事會	- 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註銷減資案 - 訂定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 討論銀行授信額度申請案
104.12.3	董事會	- 訂本公司 105 年度稽核計畫案 - 配合本公司申請股票初次上市，依規定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 審查本公司 104 年經理人獎酬案 - 擬訂 104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受領人名冊及其獲配數量案 - 新增對子公司融資額度背書保證案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內容
105.3.17	董事會	1. 10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105 年度營業預算案 3. 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案 4. 10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5.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6. 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註銷減資案 7. 檢討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8. 為子公司融資額度背書保證案 9. 討論銀行授信額度申請案 10. 召集 105 年股東常會案
105.4.11	董事會	1. 撤回股票上市申請案暨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105.4.27	董事會	1.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 2. 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3. 擬實施庫藏股買回本公司股份案 4. 補充 105 年股東常會議程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寶蓮	高渭川	104.1.1~104.12.31	-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V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V		V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4 年度		105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減）數	質 押 股 數 增（減）數	持 有 股 數 增（減）數	質 押 股 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任 執行長	林永杰	266,600	-	-	-
董事及大股東	寶鑫國際投資(股)公司	-	-	-	-
	代表人：戴正吳	-	-	-	-
董事及大股東	鴻揚創業投資(股)公司	-	-	-	-
	代表人：徐芳源	-	-	-	-
董事兼任 總經理	邱淑慧	-	-	-	-
獨立董事	姚德彰	-	-	-	-
獨立董事	陳碧鳳	-	-	-	-
獨立董事	鍾榮輝	-	-	-	-
協理	謝瑞章	64,000	-	14,400	-
協理	蔡坤憲	56,000	-	14,400	-
財會主管	陳柏蒼	21,000	-	15,600	-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5 年 4 月 18 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姓名	關係	
寶鑫國際投資(股)公司	14,140,052	10.40	-	-	-	-	鴻揚創業投資(股)公司 鴻棋國際投資(股)公司 鴻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均為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之子公司	
代表人： 黃秋蓮	-	-	-	-	-	-	鴻揚創業投資(股)公司 鴻棋國際投資(股)公司 鴻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為左列公司之董事 為左列公司之董事長 為左列公司之董事長	
鴻揚創業投資(股)公司	12,120,045	8.91	-	-	-	-	寶鑫國際投資(股)公司 鴻棋國際投資(股)公司 鴻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均為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之子公司	
代表人： 黃德才	-	-	-	-	-	-	寶鑫國際投資(股)公司 鴻棋國際投資(股)公司 鴻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為左列公司之董事 為左列公司之董事 為左列公司之監察人	
史福華	10,130,754	7.45	-	-	-	-	-	-	
鴻棋國際投資(股)公司	10,100,037	7.43	-	-	-	-	寶鑫國際投資(股)公司 鴻揚創業投資(股)公司 鴻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均為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之子公司	
代表人： 黃秋蓮	-	-	-	-	-	-	寶鑫國際投資(股)公司 鴻揚創業投資(股)公司 鴻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為左列公司之董事長 為左列公司之董事 為左列公司之董事長	
群怡投資(股)公司	10,000,000	7.35	-	-	-	-	-	-	
代表人： 蕭志弘	-	-	-	-	-	-	-	-	
鴻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9,090,033	6.68	-	-	-	-	寶鑫國際投資(股)公司 鴻揚創業投資(股)公司 鴻棋國際投資(股)公司	均為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之子公司	
代表人： 黃秋蓮	-	-	-	-	-	-	寶鑫國際投資(股)公司 鴻揚創業投資(股)公司 鴻棋國際投資(股)公司	為左列公司之董事長 為左列公司之董事 為左列公司之董事長	
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4,658,981	3.43	-	-	-	-	-	-	
代表人： 葉儀皓	-	-	-	-	-	-	-	-	
宣昶股份有限公司	2,967,505	2.18	-	-	-	-	-	-	
代表人： 高金榮	26,358	0.02	-	-	-	-	-	-	
凱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88,626	1.98	-	-	-	-	-	-	
代表人： 柯富仁	-	-	-	-	-	-	-	-	
黃苾忻	2,430,972	1.79	-	-	-	-	-	-	

註：持股比率之總股數係以流通在外總股數 136,022,112 股計算。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Trade Logic Limited	25	100.00	-	-	25	100.00
捷達創新(股)公司	22,682	95.75	-	-	22,682	95.75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份種類

105 年 4 月 18 日；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 通 股	136,022,112	13,977,888	150,000,000	非上市櫃股票

2.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核准日期及文號
84.07	10	20,000	200,000	5,000	50,000	設立資本	無	84.07.04 園商字第 9729 號
87.06	10	20,000	200,000	19,800	198,000	現金增資 148,000 仟元	無	87.06.17 園商字第 14883 號
88.05	10	9,800	98,000	9,800	98,000	減少資本 100,000 仟元	無	88.05.19 園商字第 9830 號
88.07	10	20,000	200,000	15,800	158,000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無	88.07.22 園商字第 15357 號
89.04	10	20,000	200,000	19,800	198,000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無	89.04.20 園商字第 7736 號
90.01	10	50,000	500,000	34,800	348,000	現金增資 150,000 仟元	無	90.01.15 園商字第 1165 號
90.11	10	50,000	500,000	41,300	413,000	現金增資 65,000 仟元	無	90.11.06 園商字第 27688 號
92.09	10	50,000	500,000	14,673	146,730	減少資本 326,270 仟元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無	92.09.16 園商字第 26457 號函
93.06	12	50,000	500,000	12,500	125,000	減少資本 71,730 仟元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93.06.02 園商字第 14214 號
94.01	10	50,000	500,000	12,835	128,350	員工認股權憑證 3,350 仟元	無	94.01.24 園商字第 2338 號
94.09	10	50,000	500,000	15,874	158,742	盈餘轉增資 6,391 仟元資本 公積轉增資 24,001 仟元	無	94.09.30 園商字第 27174 號
95.01	10	50,000	500,000	16,495	164,952	員工認股權憑證 6,210 仟元	無	95.01.13 園商字第 297 號
95.03	10	50,000	500,000	22,364	223,638	盈餘轉增資 58,686 仟元	無	95.03.28 園商字第 7095 號
95.06	10	100,000	1,000,000	67,364	673,638	合併增資 450,000 仟元	無	95.06.15 園商字第 15093 號
95.11	10	100,000	1,000,000	67,859	678,588	員工認股權憑證 4,950 仟元	無	95.11.14 園商字第 29454 號
96.04	10	100,000	1,000,000	68,390	683,898	員工認股權憑證 5,310 仟元	無	96.04.02 園商字第 7541 號
96.11	10	100,000	1,000,000	72,585	725,848	員工認股權憑證 41,950 仟元	無	96.11.12 園商字第 30689 號
97.03	25	100,000	1,000,000	84,585	845,848	現金增資 120,000 仟元	無	97.03.06 園商字第 5978 號
97.08	10	100,000	1,000,000	86,990	869,898	員工認股權憑證 24,050 仟元	無	97.08.01 園商字第 20912 號
99.05	10	100,000	1,000,000	60,893	608,928	減少資本 260,970 仟元	無	99.05.03 園商字第 11997 號
99.06	10	100,000	1,000,000	64,693	646,928	合併增資 38,000 仟元	無	99.06.02 園商字第 14929 號
99.08	10	100,000	1,000,000	72,693	726,928	員工認股權憑證 80,000 仟元	無	99.08.11 園商字第 23049 號
100.08	10	100,000	1,000,000	75,079	750,786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23,858 仟元	無	100.08.25 園商字第 1000025147 號
101.01	13	150,000	1,500,000	120,079	1,200,786	私募現金增資 450,000 仟元	無	101.01.19 園商字第 1010002376 號
101.09	10	150,000	1,500,000	122,179	1,221,794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21,008 仟元	無	101.09.17 園商字第 1010029360 號
102.06	22	150,000	1,500,000	132,179	1,321,794	私募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無	102.06.27 園商字第 1020019002 號
103.11	10	150,000	1,500,000	133,679	1,336,79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現金增資 2,750 仟元、無償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2,250 仟元	無	103.11.21 竹商字第 1030034853 號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核准日期及文號
104.03	10	150,000	1,500,000	133,661	1,336,612	註銷限制員工新股 182 仟元	無	104.03.20 竹商字第 1040007510 號
104.06	10	150,000	1,500,000	133,644	1,336,444	註銷限制員工新股 168 仟元	無	104.06.30 竹商字第 1040018087 號
104.11	10	150,000	1,500,000	133,561	1,335,606	註銷限制員工新股 838 仟元	無	104.11.16 竹商字第 1040033202 號
104.12	10	150,000	1,500,000	136,061	1,360,60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現金增資 3,350 仟元、無償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1,650 仟元	無	104.12.16 竹商字第 1040036402 號
105.03	10	150,000	1,500,000	136,022	1,360,221	註銷限制員工新股 385 仟元	無	105.03.29 竹商字第 1050008156 號

(二)股東結構

105 年 4 月 18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人)	-	-	32	3,055	4	3,091
持有股數(股)	-	-	72,045,198	63,914,347	62,567	136,022,112
持股比例(%)	-	-	52.97	46.98	0.05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5 年 4 月 18 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376	108,672	0.08
1,000 至 5,000	1,490	3,448,264	2.54
5,001 至 10,000	419	3,342,396	2.46
10,001 至 15,000	165	2,153,556	1.58
15,001 至 20,000	124	2,241,511	1.65
20,001 至 30,000	129	3,270,438	2.40
30,001 至 50,000	140	5,651,839	4.16
50,001 至 100,000	130	9,320,335	6.85
100,001 至 200,000	68	9,102,251	6.69
200,001 至 400,000	26	6,846,751	5.03
400,001 至 600,000	6	3,081,623	2.27
600,001 至 800,000	2	1,475,034	1.08
800,001 至 1,000,000	2	1,828,068	1.34
1,000,001 以上	14	84,151,374	61.87
合計	3,091	136,022,112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5 年 4 月 18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寶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140,052	10.40%
鴻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120,045	8.91%
史福華		10,130,754	7.45%
鴻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100,037	7.43%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7.35%
鴻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90,033	6.68%
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4,658,981	3.43%
宣昶股份有限公司		2,967,505	2.18%
凱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88,626	1.98%
黃苾忻		2,430,972	1.7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截至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5.03	16.85	(註2)
	分配後		14.33	(註1)	(註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31,786	132,289	(註2)
	每股盈餘		1.70	2.30	(註2)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7	(註1)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註1)	-
		資本公積配股	-	(註1)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1：104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常會通過。

註2：本公司係屬興櫃公司，尚無出具經會計師核閱之季度財報。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擬於 105 年 6 月 16 日送股東常會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本公司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

十分配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4 年度之盈餘分派業經 105 年 4 月 27 日董事會擬訂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1.2 元，擬議發放新台幣 163,227 仟元。本案將俟 105 年 6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此情形。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並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股利政策擬於 105 年 6 月 16 日送股東常會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係以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依章程所訂之成數為估列基礎。

(2) 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股數依 101.12.28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59296 號函令規定，以股東會前一日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IFRS2)「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之每股公允價值為計算基礎計算之，計算不足一股員工紅利以現金發放之。

(3) 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中擬議配發員工酬勞 30,517 仟元及不配發董事酬勞，前述將俟 105 年 6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上述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總金額與 104 年度原估列費用金額一致，尚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次未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4 年度獲利新台幣 378,279 仟元(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

之利益)，擬提撥員工酬勞現金計新台幣 30,517 仟元及不提撥董事酬勞，與 104 年度認列費用估列金額無差異。上列金額業經 105 年 3 月 17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將依法提報股東常會。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5 年 5 月 20 日

買 回 期 次	105 年度第 1 次買回庫藏股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105/04/28~105/10/27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每股新台幣 30 元至 50 元間，惟若本公司股價低於所訂買回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股份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05 年 5 月 20 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3 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3 年 09 月 12 日
發行日期	103 年 11 月 11 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500,000 股
發行價格	無償發行，每股新台幣 0 元 有償發行，每股新台幣 10 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10%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無償配股：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且無違反勞動契約、工作規則及達年度績效考核 80 分(含)以上者，將按下列時程及比例既得股份： 自給予日起至當年年底：30% 自給予日起至次年年底：70% 有償認購：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且無違反勞動契約及工作規則者，將按下列時程及比例既得股份： 自到職日起屆滿一年：20% 自到職日起屆滿二年：40% 自到職日起屆滿三年：40%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一)依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獲配新股後未符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擔保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股東會表決權：與本公司其他普通股相同。 3.股東配(認)股、配息權：與本公司其他普通股相同。 (二)依辦法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條件達成前，應以股票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並於獲配新股時，由員工授權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人為代理人代獲配員工簽訂、修訂信託有關合約暨全權代理其處理相關信託事務。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以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或發生繼承時依下列方式處理： 1.自請離職、不能勝任工作之資遣、解雇、退休者，於離職、退休當日視為未符既得條件，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2.留職停薪及育嬰假： 經由公司核准辦理留職停薪或育嬰假之員工，於留職停薪或育嬰假始日未符既得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3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惟董事會核准者不在此限，其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處理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3.一般死亡： 除本五條第(四)項第4款所述之職業災害死亡外之其他死亡均視為一般死亡。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死亡當日即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4.受職業災害殘疾或死亡者： 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或死亡而無法繼續任職當日即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但若因該員工對公司貢獻卓著、忠誠盡職等特殊情形，並經董事會核准者不在此限，其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處理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5.調職： 如員工應本公司之要求而調動者，得由董事長或總經理核定其相關權利及既得期間之計算。 6.就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包含因前開各項所列事由所致之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惟其所衍生之配股及配息，員工毋須返還或繳回。 7.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違反第六條第(二)項的規定終止或解除本公司之代理授權，本公司有權向員工無償收回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23,00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1,293,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84,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6%
對股東權益影響	可能費用化之金額：若採每股無償發行，暫以 103 年 5 月 12 日本公司每股收盤均價 58.18 元預估，費用化之金額約為新台幣 87,270 仟元。以預估既得期間 3 年估算，每年費用化金額平均約為新台幣 29,090 仟元，暫估每年費用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約為 0.22 元。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4 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4 年 11 月 19 日
發行日期	104 年 12 月 03 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2,500,000 股
發行價格	無償發行，每股新台幣 0 元 有償發行，每股新台幣 10 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84%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無償配股：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且無違反勞動契約、工作規則及達年度績效考核 80 分(含)以上者，將按下列時程及比例既得股份： 自給予日起至當年年底：30% 自給予日起至次年年底：70% 有償認購：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且無違反勞動契約及工作規則者，將按下列時程及比例既得股份： 自到職日(或約定日)起屆滿一年：20% 自到職日(或約定日)起屆滿二年：40% 自到職日(或約定日)起屆滿三年：40%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一)依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獲配新股後未符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擔保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股東會表決權：與本公司其他普通股相同。 3.股東配(認)股、配息權：與本公司其他普通股相同。 (二)依本辦法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條件達成前，應以股票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並於獲配新股時，由員工授權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人為代理人代獲配員工簽訂、修訂信託有關合約暨全權代理其處理相關信託事務。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以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或發生繼承時依下列方式處理： 1.自請離職、不能勝任工作之資遣、解雇、退休者，於離職、退休當日視為未符既得條件，本公司將依法按原發行價格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2.留職停薪及育嬰假： 經由公司核准辦理留職停薪或育嬰假之員工，於留職停薪或育嬰假始日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依法按原發行價格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惟董事會核准者不在此限，其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處理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4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一般死亡： 除本第五條第(四)項第4款所述之職業災害死亡外之其他死亡均視為一般死亡。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死亡當日即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本公司將依法按原發行價格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4.受職業災害殘疾或死亡者： 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或死亡而無法繼續任職當日即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本公司將依法按原發行價格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但若因該員工對公司貢獻卓著、忠誠盡職等特殊情形，並經董事會核准者不在此限，其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處理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5.調職： 如員工應本公司之要求而調動者，得由董事長或總經理核定其相關權利及既得期間之計算。 6.就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包含因前開各項所列事由所致之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依法按原發行價格收回並辦理註銷，惟其所衍生之配股及配息，員工毋須返還或繳回。 7.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違反第六條第(二)項的規定終止或解除本公司之代理授權，本公司有權向員工按原發行價格收回未符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34,30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704,5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1,761,2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29%
對股東權益影響	(1)依發行辦法之發行總額及發行條件擬制估算，暫以 104 年 11 月 19 日本公司每股收盤均價 42.07 元預估，暫估 104 年至 106 年費用化金額分別約為新台幣 50,783 仟元、27,939 仟元及 1,717 仟元。 (2)以 104 年 11 月 19 日本公司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 133,273,612 股(已扣除庫藏股 287,000 股)計算，暫估 104 年至 106 年費用化金額對每股盈餘稀釋約為 0.38 元、0.21 元及 0.01 元。 (3)本公司預估未來幾年度之營收及獲利將呈持續成長趨勢，整體評估，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尚屬有限，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105 年 5 月 20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行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執行長	林永杰	286,000	0.21%	182,400	-	-	0.13%	103,600	-	-	0.08%
	總經理	邱淑慧										
	供應鏈管理中心	謝瑞章										
	產品品質工程中心協理	蔡坤憲										
	財會處長	陳柏蒼										
員工	資深處長	郭俊彥	632,000	0.46%	387,000	-	-	0.28%	245,000	-	-	0.18%
	處長	謝文獻										
	處長	張貴凱										
	處長	許程琳										
	處長	鄭志男										
	處長	張大鵬										
	處長	徐重銘										
	處長	張全盛										
	資深經理	鄭景元										
	資深經理	楊鎮吉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此情事。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

- (1)整體服務數位網路系統之積體電路。
- (2)通訊用記憶體積體電路。
- (3)類比／數位混合式積體電路。
- (4)客戶委託設計、消費性積體電路、微電腦週邊積體電路。
- (5)兼營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營收金額	營收比重
顯示器驅動 IC	5,201,207	85.88
電源管理 IC	853,378	14.09
其他	1,650	0.03
合計	6,056,235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顯示器驅動 IC：包含電泳顯示器(Electro-Phoretic Display；簡稱 EPD)驅動 IC、TFT-LCD 驅動 IC 及 TFT-LCD 時序控制 IC(Timing Controller；簡稱 TCON)。
- (2)電源管理 IC：包含切換式穩壓 IC(Switching Regulator IC)、線性穩壓 IC(Linear Regulator IC；另稱 LDO)、電源管理整合元件(Power Management Unit；簡稱 PMU)、LED 驅動 IC 及馬達驅動 IC。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顯示器驅動 IC

- A.高解析度(FHD 及 4K2K)高速介面驅動 IC。
- B.高解析度面板時序控制 IC。
- C.5.4Gbps SerDes 開發。
- D.高解析度平板整合型驅動 IC。
- E.車載整合型驅動 IC。

(2)電源管理 IC

- A.第六代 NHCD 特高轉換效率之直流降壓轉換技術開發。
- B.支援各尺寸 LCD 面板之電源管理 IC。
- C.TV/NB/Smart phone LED 背光驅動 IC 及手機閃光燈驅動 IC。
- D.大電流高效率低溫小封裝之直流升降壓電源 IC。
- E.32V/40V/60V 以上高效率降壓 IC。
- F.鋰電池充電器及手機鏡頭雙向音圈馬達驅動 IC。
- G.固定導通時間控制技術之大電流降壓電源管理 IC。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及發展

(1)顯示器驅動 IC

資訊爆炸帶動眼球革命，數位內容普及化與影音娛樂對畫質的要求提升，生活中隨處可見顯示器的應用，舉凡隨身佩戴的手表、現代人不可或缺的手機、平板、辦公所用之 NB、Monitor、到家用電視、甚至車用顯示器以及遍及各地的廣告公共顯示器等。

各國著眼於顯示品質的要求不斷提升，解析度、輕薄、省電、色彩飽和度等相對應規格驅動著台、中、韓、日持續大手筆資源投入。市場原本預期，2013~2015 年 中國大陸及韓國在 a-Si 8.5 代線大投資告一段落後，相關大世代線的資本支出產能競賽暫歇，然緊接著轉換為 LTPS 6 代線的投入，而更在 Apple 釋出 iPhone 決定採用 AMOLED 後，引爆一波全新世代機台軍備競賽，AMOLED 相關設備訂單預計已排到 2018 年才能交貨。所有顯示器均需要驅動及控制 IC 來驅動，自然驅動 IC 產業也將迎來全新成長契機與挑戰。

(2)電源管理 IC

所有的電子產品都需要電源管理 IC，從電腦及周邊、汽車工業、通訊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等皆需使用。其主要負責整合及維持穩定電源之供應，使電子產品正常且有效能的運作。電源管理 IC 的選擇決定了一個產品的耗電，工作溫度，以及使用壽命。是整個系統裡面，微小但最為重要的一部分。

電源管理 IC 終端產品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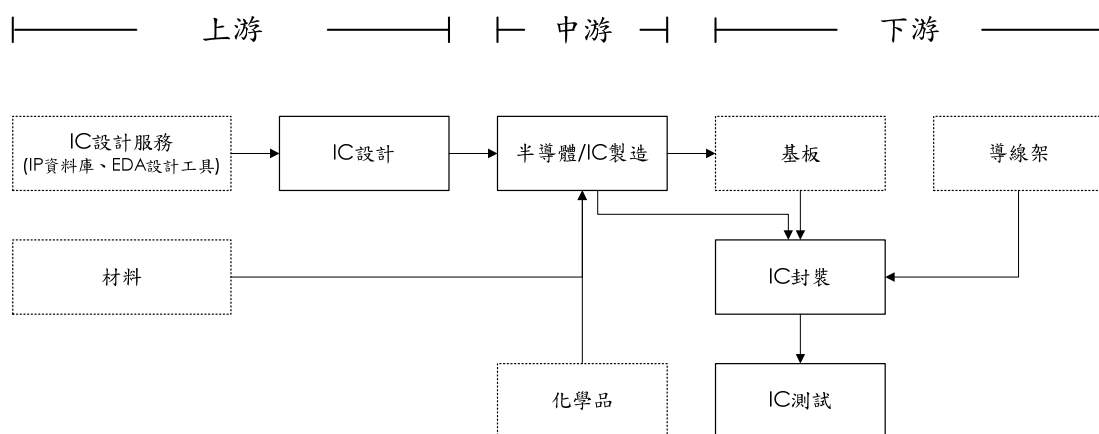


近年來由於環保意識日益受到重視，因此對於電子產品之電源使用效率亦已被視為必須且積極改善的項目。包括美國的 DOE6、歐盟的 COC 都嚴格的規定產品的電源效率以及待機功耗，是故全球 IC 設計廠商莫不積極開發高效能之電源管理 IC 供各式電子產品應用，以期能有效解決因經濟成長而產生之缺電能源問題，並兼顧供電成長及環境保護，以配合政府節約能源政策，是以能達成節能目標為未來產業發展之趨勢。

再者，科技的日新月異使電子產品的走向逐漸朝向輕薄短小的行動裝置需求發展，充電 IC 的需求快速成長，特別是各家紛紛推出新的快充規格，為整個市場帶來新的契機。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自從我國大力推展半導體工業以來，在台灣經政府、產業、學界及研究機構同心合力將半導體產業紮實地建立、成長及茁壯，目前在蓬勃發展中經由專業分工，使我國 IC 產業建構一個完整的分工合作體系，且能成功地對抗原有歐、美、日列強寡占半導體之 IDM 廠(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r 整合型半導體廠)之局面。IC 產業之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如下圖。



本公司屬無晶圓廠（Fabless）IC 設計公司，屬產業之上游廠商，IC 設計在整體 IC 產業重要性極高，相較於 IC 製造與 IC 測試，以 Fabless IC 設計公司來說通常具有較高的附加價值及較低資本投入之特色，主要負責規格制訂、佈局設計、銷售及售後服務等業務，至於光罩製作、晶圓製造、晶圓切割、IC 封裝及最後測試等則外包委託專業廠商代工，如光罩製造廠、專業晶圓代工廠及封裝測試廠等。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顯示器驅動 IC

A. 手機平板驅動 IC

2016 年智慧型手機螢幕解析度預計將超過 50% 為 HD 以及 FHD。在傳統 a-Si 螢幕，HD & FHD 的驅動 IC 通道數分別高達 2400ch 以及 3240ch，而在 LTPS FHD 的部分，透過 1to3 MUX 可將通道數降低 2/3 至 1080ch，主要趨勢從傳統 DDI 轉向 in-cell touch 所需之 TDDI。未來將大力投入 AMOLED 以及 IGZO 相關所需之驅動 IC 的開發，著重在新的面板驅動、補償、以及省電等技術。

B. 高速傳輸介面

針對解析度的提高，驅動 IC 所需負擔傳輸資料量也同步大增，因此需要更高速的傳輸介面，縮短驅動 IC 充放電時間，提升面板之顯示品質，在手機市場，mipi 從 1Gbps 提升至 1.5Gbps，平板/IT 市場，eDP 從 2.7Gbps 提升至 5.4Gbps，在 TV 等大型螢幕市場，則逐漸從 LVDS 轉換至 V by One。

(2) 電源管理 IC

A. 朝體積小、高效率、低待機功耗與高整合之發展趨勢

隨著可攜式的 3C 產品越來越普及，終端客戶對於輕薄短小、長待機時間和高功能整合的要求也日益強烈。為達到此目的，電源 IC 必須在整體效率上做提昇，待機時的低耗電量，以延長電池使用時間。

而為求輕薄短小，厚度薄面積小但散熱係數佳的封裝型態也是目前採用的重點。而高整合型 IC 的使用，不但能減少零件數量以縮減使用電路板面積，且能降低系統耗電以及提昇系統可靠度及品質等效益，並可提高生產良率，且降低生產工時，進而降低成本。

B.綠色節能環保趨勢

地球氣候變遷急劇變化，讓減緩溫室效應與節能減碳成為各國優先發展目標。節能科技已為目前重要議題，而其中電源管理更扮演不可或缺的關鍵角色。目前各種環保法規持續對效率與節能方面提出更高規格的要求。包括美國的 DOE6、歐盟的 COC，台灣的節能標章等等。另外除低耗電、極低的靜態消耗功率等需求外，使用無鉛與綠色材料做封裝亦是各國對環保、低耗能等綠色概念的要求重點。

C.與代工廠共同開發新技術製程之趨勢

晶圓代工業者合作，共同開發自有製程，加速產品上市時程，進而搶占市場先機。而為降低成本並提高競爭力，由 6 吋往 8 吋甚至更大之晶圓發展亦是未來發展趨勢。

在封裝部份亦是如此，在高功率部分，覆晶、SIP、銅柱、高散熱係數之封裝材料使用..等等技術，需與封裝廠合作，共同開發對應的封裝製程並導入量產。而因應市場行動裝置輕、薄、短小需求，更與代工廠合作，共同開發厚度薄、面積小但散熱係數佳的封裝型態的高效能類比 IC。

D.與客戶設計團隊共同開發之趨勢

與系統商共同定義產品規格，針對單一市場做出最佳化的 IC，變成主流市場的趨勢，因應各種不同電子產品標準或規格的推陳出新，類比 IC 設計業者亦需要有能力與客戶的設計團隊共同開發低成本、高效能、低雜訊干擾之產品，亦即需擁有回應客戶的設計需求的能力，如此才能配合各應用新標準或規格的 PMU 產品之推出。

4.競爭情形

(1)顯示器驅動 IC

目前全球平面顯示器前三大製造國家分別為日本、韓國與台灣，而在零組件在地供應趨勢下，主要驅動 IC 供應商亦為日本、韓國與台灣業者。韓國驅動 IC 供應商多為面板廠商內部之半導體部門，以 IDM 廠的形式存在，如 Samsung(韓)及 Silicon works(韓)等，主要供應自家之面板所需的驅動 IC；而台灣驅動 IC 供應商則多為專業 IC 設計公司，屬於無自有晶圓製造之設計業者(Fabless)，競爭同業包含聯詠、奇景、瑞鼎、矽創、敦泰、奕力等。觸控大廠新思科技與 RSP 合併後，在 TDDI 領域取得市場領先的地位。另外值得注意大陸面板廠的崛起帶動國產化的風

氣，孕育而生的所謂紅色供應鏈之驅動 IC 供應商，包含新相微、彩優微等。

(2) 電源管理 IC

全球電源 IC 市場之主要供應商為 TI、Maxim、Intersil、LTC 等；台灣之電源管理 IC 設計廠商有立錡、致新、類比科、昂寶等；目前大陸的類比 IC 設計廠商，例如 MPS, Silergy 亦逐步成長中。

Leading Analog IC Suppliers (\$M)

2014 Rank	Company	2013	2014	% Change	% Marketshare
1	Texas Instruments	7,194	8,104	13%	18%
2	ST	2,775	2,836	2%	6%
3	Infineon	2,550	2,770	9%	6%
4	Analog Devices	2,409	2,615	9%	6%
5	Skyworks Solutions	1,807	2,570	42%	6%
6	Maxim	2,055	2,035	-1%	4%
7	NXP	1,430	1,730	21%	4%
8	Linear Technology	1,317	1,437	9%	3%
9	ON Semi	1,239	1,291	4%	3%
10	Renesas	975	910	-7%	2%

Source: IC Insights, company reports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
研發費用	658,828	123,933
營收淨額	6,056,235	1,438,919
占營收淨額比例	10.88%	8.61%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與客戶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並提供優質的服務，能隨時獲悉客戶的資訊，即時提供符合客戶需求的全方位解決方案，或共同開發新的技術以因應市場的需求。本公司本著創新與領先的技術服務客戶，茲將近年的開發成果摘要如下：

年度	歷年研發成果	應用領域
103 年	推出 2400ch(支援 LVDS/MIPI 介面,內含電壓準位調整器)可攜式產品及手機面板專用整合型驅動單晶片	中尺寸面板
	推出 320x300 ESL 整合型單晶片用於電子標籤	電子標籤
	推出第一顆支援 HD 面板專用時序控制器	大尺寸面板
	推出第一顆支援 FHD 面板專用時序控制器 (with 2port LVDS Input & 2port mini-LVDS Output)	大尺寸面板

年度	歷年研發成果	應用領域
	推出支援 FHD 120Hz 高解析度電視專用之時序控制單晶片 (with 4port LVDS Input & m-LVDS Output)	電視面板
	推出支援 FHD 高解析度面板專用之時序控制單晶片 (with 2 channel eDP Input & 8 port PP interface /m-LVDS Output)	筆記型電腦, 平板電腦
	推出最新降溫技術 Mini-LVDS 傳輸介面支援 8 位元 1032ch 供高解析度電視面板專用源極驅動晶片	電視面板
	推出 8 位元 18V 具 CDC 高速傳輸介面供高解析度電視面板專用源極驅動晶片	4K2K 電視面板
	推出 6 位元 1446 ch CEPP 介面具省電功能供高解析度 NB 面板專用源極驅動晶片	筆記型電腦
	大尺寸高效能液晶顯示器之電源管理 IC 及 LED 背光驅動 IC 開發完成	
	推出輸出交錯式整合型驅動晶片用於 EPD 面板	EPD 面板
	開發超快速響應及高轉換效率之直流轉換技術搭配固定時間控制(Constant on Time)	網路通訊產品、液晶電視
	29V/ 38V LCD 面板背光之直流直驅電壓轉換技術導入量產	中小尺寸面板
	完成快速充電之整合型同步升壓技術及省電高效率降壓轉換 IC 產品開發	行動電源、消費性安防
	高精準度可調式電流整合型 USB 電源保護 IC 導入量產	筆記型電腦、網路通訊產品
	快速自動對焦音圈馬達驅動 IC 開發完成	手機、平板電腦
104 年	通過高通 QC2.0 認證之快速充電 IC	行動電源、車充、適配器、排插
	中小尺寸高效能液晶顯示器之電源管理 IC	中小尺寸面板
	ESL 整合型 SoC 驅動 IC	電子標籤
	推出第一顆內建子像素優化/影像強化技術之智慧型手機面板專用驅動單晶片	手機
	推出支援 4K2K 60Hz 高解析度電視面板專用之時序控制單晶片 (with 8 port VBO Input & PP interface/ m-LVDS Output)	4K2K 電視面板
	優先推出 2052ch(支援 LVDS/MIPI 介面,內含電壓準位調整器)NB & 平板面板專用之 cascade 整合型驅動單晶片	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1)行銷策略

A.專注配合客戶之需求，開發寡占及利基型產品並進入國際大廠供應鏈

體系，建立產品口碑及快速成長等雙贏目標。

- B.尋求具經驗代理商，建置完善代理商管理制度，穩固公司營收並提昇產品市場能見度。

(2)生產策略

- A.加強與現有主要晶圓代工廠、封裝廠、測試廠等外包廠商策略合作關係以便獲得穩定充足之產能與技術服務。
- B.增強開發國內外新晶圓代工廠產能與簽訂合作契約，以增加晶圓供貨來源與彈性，並提供客戶更多生產地點的選擇。
- C.建立與合作供應鏈廠商之資訊網路連線，以便及時掌控生產的進度及數量。

(3)產品發展策略

- A.專注及掌握客戶應用需求，開發符合客戶及市場脈動產品。
- B.建立核心產品線及完善資料庫。
- C.善用公司累積之技術和生產能量，快速開發，提供一定品質及具成本競爭力產品。

2.長期發展計畫

(1)行銷策略

- A.鞏固及持續壯大客戶及代理商業務，穩定提昇公司營收和市占率，並持續推出利基型產品以提昇利潤。
- B.擴大佈局海外市場，成為國際大廠合作夥伴。
- C.強化客戶服務，以客戶最高滿意度為目標，發展永續業務。

(2)生產策略

- A.與供應廠商共同分攤風險開發新製程與技術的開發。
- B.擴大經濟規模，降低生產成本。
- C.針對產業淡、旺季循環做及早的因應，降低其衝擊。

(3)產品發展策略

- A.產品充份符合客戶應用需求。
- B.發展利基型及具進入門檻產品，並兼顧產品線的延續性及完整性。
- C.強化製程開發能力提昇產品門檻、品質及優化成本。
- D.強化產品核心競爭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別	104 年度	
	銷售金額	銷售比例
內銷	424,162	7.00
外銷	5,632,073	93.00
合 計	6,056,235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 102~104 年合併營收淨額為 37.63 億元、52.65 億元及 60.56 億元，依據市調機構 DIGITIMES 資料顯示，IC 設計業產值 102~104 年分別為 4,712.7 億元、5,410.9 億元及 5,314.3 億元得出最近三年度本公司市場占有率分別為 0.80%、0.97%及 1.14%，呈現逐年成長之態勢。目前本公司在顯示器驅動 IC 及電源管理 IC 市場占有率仍小，惟本公司營收穩定成長，且市占率亦持續攀升，顯示尚處成長階段，成長潛力並不遜於同業。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顯示器驅動 IC

大尺寸面板主要係指 10 吋以上(含 10 吋)之 TFT-LCD 面板，應用市場包括筆記型電腦、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電子看板及其他等五大類，而以前三項為主。

在筆記型電腦面板方面，Microsoft 作業系統 Windows 10 以及 Surface 系列產品的推出，創造出新的二合一平板市場，包含 Samsung、聯想、華為等都推出類似產品。連帶推動解析度跨越 FHD 達到 2K。

液晶監視器面板方面，2015 年整體出貨量仍持續萎縮，唯市場有兩個趨勢在變化，第一個是隨著 BOE 出貨量的提升，逐漸從傳統 TN 轉成 IPS。第二個是伴隨遊戲玩家對於視覺效果的要求提高，創造出專門提供遊戲使用的高端監視器市場，伴隨解析度需求提高至 2K，以及更高的更新頻率以降低由於視覺暫留所產生的殘影及拖影現象。預期此兩市場需求的轉變，將帶動 2016 年液晶監視器在出貨單價 ASP 的提升。

液晶電視的部分，受惠於 4K2K 市占率持續提升，以及中國大陸面板產能陸續開出供給增加，預期 2016 年整體出貨量以及 ASP 仍可持平甚至成長。2015 年墨西哥標案帶動一波小尺寸 23.6" TV 的市場需求，在 2016 年轉換為印度及東協標案。此外，量子點電視的推出，AMOLED 電視降價，均將液晶電視的顯示效果往下一個層次推進，刺激新的消費者買氣。

中小尺寸面板係指 TFT-LCD 面板於 10 吋以下之產品，應用市場包含手機、平板、其他等三大類。

手機為中小尺寸面板最主要應用產品，2016 年全球 HD 以上智慧

型手機面板出貨量占比預計將超過 50%。而尺寸將上升至 4.7" ~ 5.5" 為主。除了傳統 a-Si 面板，LTPS 產能陸續開出，LTPS FHD + In-cell Touch 有機會成為下一代主流產品。唯面板廠良率提升狀況及成本會是一個變數。

平板電腦方面，在經過 2013 年大幅度成長，2014 年趨緩，於 2015 年出現衰退。平板模組供應鏈積極轉往新的市場，例如車載中控後視鏡、二合一雙系統平板。

在其他方面，除了傳統數位相機攝影機，在車用面板、以及智慧手表方面，皆是各面板廠今年兵家必爭之地。在此新興市場所需的驅動 IC 開發，同樣是今年重點投入的領域。

(2) 電源管理 IC

電源供應器 (Power Supply) 是所有電子產品必備的關鍵零組件，屬於類比電路技術。主要用途為提供電子產品穩定且適當電壓的電源，而電源供應器的好壞，將會直接影響電子的使用壽命。近年來電源供應器均朝向輕薄短小、省電、耐用的方向發展。而要達到這些目標的重要關鍵，乃在於如何把電源供應器做到高效率 (高效能)、高穩壓率、低雜訊干擾之低消耗功率 (低耗電)，這其中，所有參與管制功能的 IC 即被稱為「電源控制、管理類比 IC」。

根據 HIS iSuppli 針對全球電源管理 IC 市場追蹤報告，2016 年全球電源管理 IC 市場將達 387 億美元。

研究市調機構 IC Insights 表示，類比 IC 出貨成長將高於整體 IC 水準，至 2018 年類比 IC 出貨占整體 IC 比重將攀高至 57%，穩居最大 IC 產品市場。

4. 競爭利基

(1) 優秀且經驗豐富的專業團隊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秉持技術深耕、自主開發的原則，積極招攬優秀的顯示器驅動 IC 及電源管理 IC 研發及行銷人才，並長期加以培訓。目前除在顯示器驅動 IC 已成功跨足大尺寸面板及時序控制器市場應用市場外；在電源管理 IC 亦已陸續研發出優異性能及各式功能之產品，如液晶電視、液晶螢幕及筆記型電腦等面板顯示器用之 PMU 及 LED 背光驅動 IC；此外，尚有手機上相機用的電源管理及馬達驅動 IC 以及網路通訊產品用的高壓 DC/DC 電源轉換 IC 等。本公司在未來將以現有基礎，整合相關技術朝市場領先方向精進。

(2) 與客戶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

本公司之研發及行銷團隊提供客戶即時產品需求及服務並全力配

合研發所需產品，以協助客戶達成縮短開發時程、穩定貨源及降低成本之各項目標。本公司精實的研發團隊可提供客戶於顯示器驅動 IC 及電源管理 IC 之全方位解決方案，在品質、良率、交期及技術服務上，皆致力於客戶滿意並持續精進，並期許與客戶共同成長，以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實現永續經營及發展。

(3)穩定及高效率的工程及生產管理

本公司在工程及生產管理方面不斷的精進，致力縮短開發時程，改善品質、成本與交貨。本公司擁有自主研發、測試及驗證能力，在工程階段進行完整嚴謹的環境及使用壽命等信賴度驗證，將產品可能潛存的不穩定因子篩除，有效地在最短的時間內提供工程樣品，縮短產品上市時間，以確保提供符合產品規格的優質 IC 產品予客戶。

為提高整體營運績效，本公司整合完善的生產供應鏈，與各垂直整合廠商間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並以策略夥伴的理念拓展未來長期共同發展的契機。為保持生產製造優勢，在公司設立初期，即導入電子商務化的 ERP 系統，隨時掌控產品生產進度，以安排客戶最佳交期。並為求符合國際水準及永續經營，本公司已取得 ISO9001:2008 國際品質管理系統認證，在產品原物料的使用上，更是充分展現公司對環境保護的決心，全面採用符合國際要求的綠色物質。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市場規模持續擴大、需求量穩定增加

在全球經濟逐漸復甦效應下，全球對於液晶電視、筆記型電腦與平板電腦的需求逐步攀升，TFT-LCD 面板的各項終端產品應用需求亦增加。

電源管理 IC 為電子產品不可或缺的零組件，其市場之成長趨勢也與電子業的景氣循環息息相關，其應用範圍廣泛，生命週期長，產業成長性仍高。

除台灣電源管理 IC 設計產值占全球市占率仍偏低，成長空間可期外，亞洲為電子產品製造基地，電源管理 IC 相關應用市場仍可望持續成長。加上國際大廠相關 IC 的價格劣勢無法貼近客戶，以及替換潮形成等，皆為電源管理 IC 未來發展之有利因素。

B.研發團隊能力堅強、經驗豐富

本公司顯示器驅動 IC 及電源管理 IC 之設計研發團隊擁有豐富研發經驗與堅強的研發實力，不論是在技術之創新、應變能力和滿足客戶的各項需求極具優勢及競爭力。

C.垂直整合關係完善良好

本公司為專業 IC 設計公司，與專業晶圓代工廠及封裝測試廠間在多年合作下建立良好的合作夥伴關係，擁有非常深厚的產業鏈關係，可取得穩定充足之產能與技術服務，加上國內專業晶圓代工廠、測試與封裝效能均已達世界水準，使得本公司已具備長期發展之競爭力。

(2)不利因素及因應策略

A.產品所需功能日趨複雜

未來的智慧生活型態趨勢，將強調互動與連結、個人化以及取得資訊之便利性，因而未來顯示器之需求包括輕薄、堅固、方便攜帶、易讀取資訊及多功能整合等特性。同時加上綠色節能逐漸成為人類生活一大課題，IC 產品之設計亦必須隨之進化。

因應對策：

本公司將隨時掌握最先進的技術資訊和市場上的需求脈動，透過與客戶的良好互動溝通關係，確實掌握未來發展趨勢與客戶的實際需求。

B.競爭廠商增多，產品價格面臨下滑壓力

目前市場上顯示器驅動 IC 需求大幅成長，使得其它廠商紛紛投入競爭，造成競爭廠商增多，再加上顯示器品牌廠商打出低價搶攻消費市場，亦同時要求上游的供應廠商削價供應，造成顯示器驅動 IC 的價格競爭將日趨嚴重。此外，泛用型電源管理 IC 技術門檻相對較低，亞洲競爭廠商相繼投入，尤其大陸廠商增多，價格競爭日趨嚴重。

因應對策：

本公司未來將在 IC 的設計及生產製程上加強改善，以提高每片晶圓之 IC 產量，進而降低成本，維持毛利率與本公司的競爭優勢。此外，除了與現有合作外包廠商密切合作，建立長期穩定合作關係外，也積極開發具競爭力的封裝測試供應商來搭配新製程開發，使成本降低，增加價格競爭力。另本公司將強化設計能力，開發利基或整合型產品提高技術門檻，避開泛用型產品之價格競爭。

C.人才培育期較長及其異動風險

電源管理 IC 研發人才需較長的培育期，加上國內起步較晚，且整體環境仍以數位設計研發人員之養成為主，相較於國外，有實務量產之電源管理 IC 設計及製造經驗的工程師較少。

因應對策：

本公司有健全福利及獎酬制度，以吸引優秀人才、以提高同仁向心力為目標，進而降低人員流動率。此外，本公司積極與國內外學術機構及研究單位資訊交流，累積建立產品研發技術資料庫。

D.半導體製程之改良

國內高階電源管理 IC 所需的半導體製程如高壓、BCD (Bipolar-CMOS-DMOS)及 BiCMOS 等製程，於國內晶圓廠仍不成熟正待開發，俾以與國外廠商競爭。

因應對策：

本公司與龍頭晶圓製造廠商保持密切合作，以取得第一手之技術及支援。除目前擁有優秀製程開發人員外，亦積極協助晶圓廠與本公司合作新製程開發、製程穩定度最佳化等。最終可提昇產品規格競爭力、穩定的生產良率及垂直整合前段晶圓及後段生產外包，亦可確保產能充足及穩定，以產生具有價格競爭優勢的電源管理 IC。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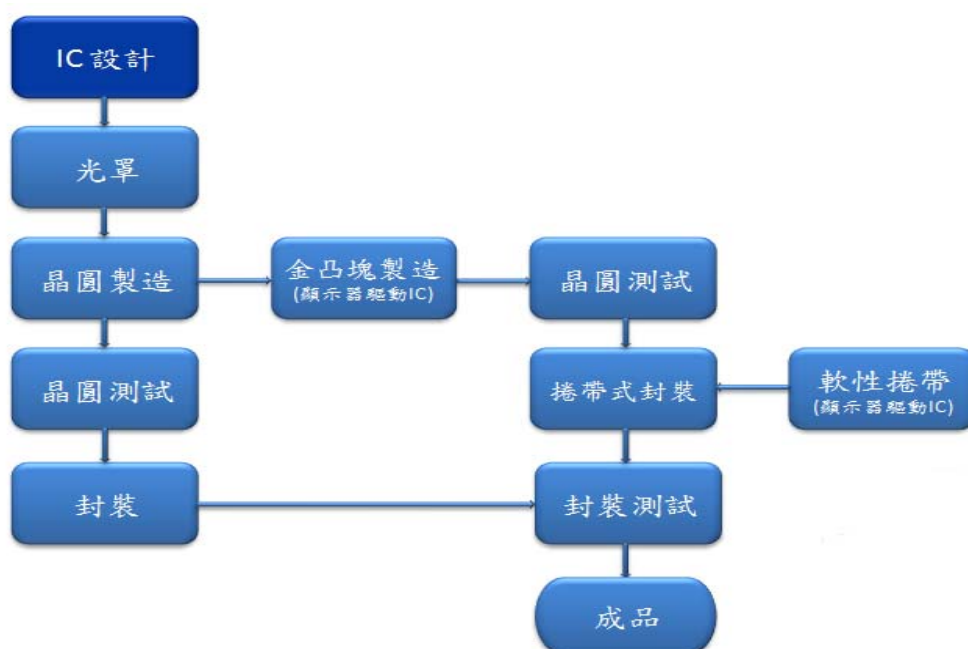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類別	重要用途與功能
顯示器驅動 IC	EPD 驅動 IC	主係應用於電子書、電子標籤、電子廣告看板及電子招牌等。
	TFT-LCD 驅動 IC	本產品依尺寸區分其應用為： 大尺寸：液晶電視、筆記型電腦及液晶螢幕。 中尺寸：可攜式裝置、數位相框、車用電視、小筆電、衛星導航設備、行動網路裝置、遊戲機、平板電腦、ChromeBook。 小尺寸：智慧型手機、功能型手機。
	TFT-LCD 時序控制 IC	本產品依尺寸區分其應用為： 大尺寸：液晶電視、筆記型電腦及液晶螢幕。 中尺寸：可攜式裝置、遊戲機、平板電腦、ChromeBook。
電源管理 IC	切換式穩壓 IC (Switching Regulator IC)	主係電源電壓/電流轉換、偵測及保護，可提昇電源供應器之效率。 主要應用於網路通訊產品、液晶電視、手持式裝置、液晶螢幕、平板電腦及手機等。
	線性穩壓 IC (Linear Regulator IC)	主係電源電壓轉換及保護。 主要應用於電腦、液晶螢幕、液晶電視、手持式裝置、手機、遊戲機及網路通訊產品等。
	電源管理整合 IC(PMU)	主係電源電壓/電流轉換之管理及保護。 主要應用於液晶螢幕、液晶電視、手持式裝置、電腦及手機等。
	LED 驅動 IC	主係驅動白光或各式各樣 LED。 主要應用於液晶電視、電腦、手機顯示器

主要產品	類別	重要用途與功能
		背光及平板電腦等。
	音圈馬達驅動 IC	主係驅動各式馬達。 主要應用於手機,平板電腦及筆記型電腦等。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為專業 IC 設計公司，本公司生產之 IC 主要係委由晶圓代工廠生產製造，將產出之晶片測試後交付封裝廠封裝，再送至測試廠商進行完整之晶片功能測試，產出成品。IC 產製過程主要依序為包括了 IC 電路設計、光罩製作、晶圓製造、IC 封裝及 IC 測試等，IC 產製流程如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晶圓	F20、Z1224、F12、W005	品質及貨源穩定，長期合作，供應情形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與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F20	768,618	24.74	無	F20	609,833	19.20	無	Z1224	390,505	39.25	無
2	F12	656,039	21.12	無	Z1224	555,149	17.48	無	F12	186,479	18.75	無
3	Z1224	373,850	12.03	無	F12	463,374	14.59	無	F20	126,550	12.72	無
4	Z1369	312,748	10.07	無	W005	451,028	14.20	無	W005	112,880	11.35	無
	其他	995,209	32.04		其他	1,097,352	34.53		其他	178,403	17.93	
	合計	3,106,464	100.00		合計	3,176,736	100.00		合計	994,817	100.00	

註：因本公司與供應商有簽訂保密協議，故供應商名稱以代號表示之。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主要進貨原料為晶圓，供應商之選擇主要考量產能取得、製程技術、品質良率、交期穩定及大量採購之價格優勢等因素。104 年度占全年度進貨淨額 10%以上之供應商微幅動，主係本公司銷售產品組合變化，故對供應商之進貨金額稍有異動。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	903,382	17.16	無	甲	584,638	9.65	無	甲	88,417	6.14	無
2	乙	711,594	13.52	無	丙	745,011	12.30	無	乙	134,846	9.37	無
	其他	3,649,821	69.32		其他	5,016,381	82.83		其他	1,215,656	84.49	
	合計	5,264,797	100.00		合計	6,056,235	100.00		合計	1,438,919	100.00	

註：因本公司與客戶有簽訂保密協議，故客戶名稱以代號表示之。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顯示器驅動 IC，故客戶以面板廠為主。客戶甲、乙屬同一集團，增減主係該集團內部生產規劃調整所致。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3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顯示器驅動 IC	(註)	446,879	3,821,449	(註)	377,682	4,141,385
電源管理 IC	(註)	411,189	687,725	(註)	423,174	580,987
其他	(註)	-	-	(註)	-	-
合計	(註)	858,068	4,509,174	(註)	800,856	4,722,372

註：本公司設計開發之產品主要委託晶圓代工廠製造，再委外進行封裝及測試作業，故不適用產能計算。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3 年度				104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顯示器驅動 IC	21,851	337,437	325,522	4,050,604	16,929	261,802	354,786	4,939,405
電源管理 IC	98,774	208,155	301,331	665,674	80,155	162,360	343,021	691,018
其他	-	-	-	2,927	-	-	-	1,650
合計	120,625	545,592	626,853	4,719,205	97,084	424,162	697,807	5,632,073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

單位：人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經 理 人	5	6	6
	研 發 人 員	269	287	288
	其 他 員 工	115	123	139
	合 計	389	416	433
平 均 年 歲		33.98	34.77	34.51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2.50	2.95	3.1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2.83%	2.40%	2.08%
	碩 士	55.52%	57.93%	57.04%
	大 專	40.87%	38.46%	39.49%
	高 中	0.77%	1.20%	1.39%
	高 中 以 下	-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 (二)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之福利措施概分為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及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措施，說明如下：

- (1)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勞健保、團保、出差旅行平安險、伙食補助、交通津貼、年終獎金、員工分紅及定期免費健康檢查等。
- (2)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措施：員工旅遊、家庭日、三節禮券、婚喪喜慶補助。

2.進修及訓練情形

本公司注重員工職涯規劃並致力人才培育，積極鼓勵員工參加各項訓練課程，訓練課程依公司員工職能需要，辦理內訓課程及參加外部單位主辦之課程或研討會，提供公司員工良好之培訓機會。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開始，經全體員工自願選擇適用勞退新制，由本公司按每月薪資之 6%提繳退休金，存入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福利及照顧，勞資關係和諧，加以本公司重視員工意見，勞資間可透過會議及電子郵件溝通意見，員工可充分表達心聲，反應問題，勞資之間維持良好關係。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流 動 資 產	-	2,338,457	2,858,275	3,191,909	3,475,8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3,988	51,420	62,073	69,607
無 形 資 產	-	201,858	219,362	209,981	203,647
其 他 資 產	-	92,358	145,200	116,113	116,802
資 產 總 額	-	2,676,661	3,274,257	3,580,076	3,865,900
流動負債	分 配 前	-	1,296,951	1,455,636	1,488,402
	分 配 後	-	1,296,951	1,508,393	1,581,764
非 流 動 負 債	-	16,102	18,562	83,258	73,528
負債總額	分 配 前	-	1,313,053	1,474,198	1,571,660
	分 配 後	-	1,313,053	1,526,955	1,665,022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	1,363,608	1,746,697	2,009,846	2,292,796
股 本	-	1,221,794	1,321,794	1,336,794	1,360,606
資 本 公 積	-	146,813	268,203	308,106	385,591
保留盈餘	分 配 前	-	106,327	229,955	401,570
	分 配 後	-	106,327	177,198	308,208
其 他 權 益	-	(440)	90	(29,205)	(65,519)
庫 藏 股 票	-	(110,886)	(73,345)	(7,419)	-
非 控 制 權 益	-	-	605	(1,430)	(1,698)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	1,363,608	1,747,302	2,008,416
	分 配 後	-	1,363,608	1,694,545	1,915,054

註 1：101 至 104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常會通過。

2.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流 動 資 產		-	2,319,433	2,842,057	3,130,011	3,413,44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9,417	28,494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4,890	30,857	30,025	30,889
無 形 資 產		-	201,824	219,336	209,966	203,644
其 他 資 產		-	90,134	142,209	113,743	95,946
資 產 總 額		-	2,665,698	3,262,953	3,483,745	3,743,927
流動負債	分 配 前	-	1,285,988	1,497,694	1,423,870	1,411,229
	分 配 後	-	1,285,988	1,550,451	1,517,232	(註 2)
非 流 動 負 債		-	16,102	18,562	50,029	39,902
負債總額	分 配 前	-	1,302,090	1,516,256	1,473,899	1,451,131
	分 配 後	-	1,302,090	1,569,013	1,567,261	(註 2)
股 本		-	1,221,794	1,321,794	1,336,794	1,360,606
資 本 公 積		-	146,813	268,203	308,106	385,591
保留盈餘	分 配 前	-	106,327	229,955	401,570	612,118
	分 配 後	-	106,327	177,198	308,208	(註 2)
其 他 權 益		-	(440)	90	(29,205)	(65,519)
庫 藏 股 票		-	(110,886)	(73,345)	(7,419)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	1,363,608	1,746,697	2,009,846	2,292,796
	分 配 後	-	1,363,608	1,693,940	1,916,484	(註 2)

註 1：101 至 104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常會通過。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流 動 資 產		1,263,147	2,373,829	-	-	-
基 金 及 投 資		11,526	5,529	-	-	-
固 定 資 產		27,098	43,988	-	-	-
無 形 資 產		204,696	203,691	-	-	-
其 他 資 產		21,584	35,519	-	-	-
資 產 總 額		1,528,051	2,662,556	-	-	-
流動負債	分 配 前	571,965	1,296,951	-	-	-
	分 配 後	644,012	1,296,951	-	-	-
長 期 負 債		-	-	-	-	-
其 他 負 債		-	1,997	-	-	-
負債總額	分 配 前	571,965	1,298,948	-	-	-
	分 配 後	644,012	1,298,948	-	-	-
股 本		750,786	1,221,794	-	-	-
資 本 公 積		27,593	165,050	-	-	-
保留盈餘	分 配 前	177,935	88,090	-	-	-
	分 配 後	105,888	88,090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228)	(440)	-	-	-
庫 藏 股		-	(110,886)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 配 前	956,086	1,363,608	-	-	-
	分 配 後	884,039	1,363,608	-	-	-

註：100 至 101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 年度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故無資料。

2.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流 動 資 產		1,252,942	2,354,805	-	-	-
基 金 及 投 資		19,189	24,700	-	-	-
固 定 資 產		27,043	34,890	-	-	-
無 形 資 產		204,650	201,824	-	-	-
其 他 資 產		21,584	35,374	-	-	-
資 產 總 額		1,525,408	2,651,593	-	-	-
流動負債	分 配 前	569,322	1,285,988	-	-	-
	分 配 後	641,369	1,285,988	-	-	-
長 期 負 債		-	-	-	-	-
其 他 負 債		-	1,997	-	-	-
負債總額	分 配 前	569,322	1,287,985	-	-	-
	分 配 後	641,369	1,287,985	-	-	-
股 本		750,786	1,221,794	-	-	-
資 本 公 積		27,593	165,050	-	-	-
保留盈餘	分 配 前	177,935	88,090	-	-	-
	分 配 後	93,880	88,090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228)	(440)	-	-	-
庫 藏 股		-	(110,886)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 配 前	956,086	1,363,608	-	-	-
	分 配 後	884,039	1,363,608	-	-	-

註：100 至 101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 年度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故無資料。

(三)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 業 收 入	-	2,471,845	3,762,624	5,264,797	6,056,235
營 業 毛 利	-	408,147	707,536	983,085	1,267,881
營 業 損 益	-	9,950	113,161	244,544	328,48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8,115)	14,466	15,894	18,021
稅 前 淨 利	-	(8,165)	127,627	260,438	346,508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	(7,087)	122,029	221,663	300,116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	(7,087)	122,029	221,663	300,1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	(212)	530	326	(3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299)	122,559	221,989	299,801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7,087)	123,628	224,372	303,76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1,599)	(2,709)	(3,64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7,299)	124,158	224,698	303,44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1,599)	(2,709)	(3,645)
每 股 盈 餘 (元)	-	(0.06)	1.00	1.70	2.30

註：101 至 104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99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 業 收 入	-	2,469,253	3,762,624	5,264,797	6,056,235
營 業 毛 利	-	407,939	707,536	983,085	1,267,881
營 業 損 益	-	18,082	194,010	336,890	406,573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	(26,247)	(64,784)	(73,743)	(58,810)
稅 前 淨 利	-	(8,165)	129,226	263,147	347,763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	(7,087)	123,628	224,372	303,761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	(7,087)	123,628	224,372	303,7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212)	530	326	(315)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7,299)	124,158	224,698	303,446
每 股 盈 餘 (元)	-	(0.06)	1.00	1.70	2.30

註：101 至 104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 業 收 入	2,220,585	2,471,845	-	-	-
營 業 毛 利	395,303	407,806	-	-	-
營 業 損 益	69,109	10,906	-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9,640	4,789	-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043	22,563	-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01,706	(6,868)	-	-	-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00,818	(5,790)	-	-	-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	-	-	-
本 期 損 益	100,818	(5,790)	-	-	-
每 股 盈 餘	1.36	(0.05)	-	-	-

註：100 至 101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 年度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故無資料。

2.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 業 收 入	2,223,361	2,469,253	-	-	-
營 業 毛 利	395,242	407,598	-	-	-
營 業 損 益	76,157	19,038	-	-	-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39,804	4,755	-	-	-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14,255	30,661	-	-	-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101,706	(6,868)	-	-	-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100,818	(5,790)	-	-	-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	-	-	-
本 期 損 益	100,818	(5,790)	-	-	-
每 股 盈 餘	1.36	(0.05)	-	-	-

註：100 至 101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 年度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故無資料。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0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寶蓮、高渭川	無保留意見
101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寶蓮、高渭川	無保留意見
102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寶蓮、高渭川	無保留意見
103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寶蓮、高渭川	無保留意見
104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寶蓮、高渭川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合併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49.06	46.64	43.90	40.7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3,136.56	3,434.20	3,369.70	3397.1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180.30	189.49	214.45	231.53
	速動比率		-	132.01	136.11	135.86	150.01
	利息保障倍數		-	(3.11)	24.13	37.41	5521.8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2.82	3.00	3.86	4.00
	平均收現日數		-	130	122	95	91
	存貨週轉率(次)		-	3.66	4.29	4.35	3.8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4.27	4.53	5.11	4.97
	平均銷貨日數		-	100	86	84	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69.55	78.87	92.78	91.98
	總資產週轉率(次)		-	1.17	1.26	1.54	1.6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0.27)	4.24	6.62	8.20
	權益報酬率(%)		-	(0.61)	7.85	11.80	13.9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0.67)	9.66	19.48	25.47
	純益率(%)		-	(0.29)	3.24	4.21	4.96
	每股盈餘(元)		-	(0.06)	1.00	1.70	2.3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註 2	註 2	6.58	23.3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註 2	註 2	註 2	71.50
	現金再投資比率(%)		-	註 2	註 2	註 2	11.4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3.44	1.24	1.17	1.13
	財務槓桿度		-	1.25	1.05	1.03	1.0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1.利息保障倍數：主係 104 年度在營運擴大下，使得年度獲利大幅增加，致利息保障倍數上升。
- 2.資產報酬率：主係 104 年度獲利成長所致。
- 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主係因 104 年度稅前純益大幅增加，以致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提升。
- 4.每股盈餘：主係因 104 年度獲利大幅增加，致使每股盈餘上升。
- 5.現金流量比率：主係 104 年度在營運規模大幅成長下，使得當年度營業活動呈淨現金流入所致。
- 6.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 104 年度在營運規模大幅成長下，使得當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 7.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 104 年度在營運規模大幅成長下，使得當年度營業活動呈淨現金流入所致。

註 1：101 至 104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不予計算。

2.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48.85	46.47	42.31	38.7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3,954.46	5,720.77	6,860.53	7551.8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180.36	189.76	219.82	241.88	
	速動比率	-	130.96	135.56	137.44	154.16	
	利息保障倍數	-	(310.71)	2,441.90	3941.56	7118.4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2.81	3.00	3.86	4.00	
	平均收現日數	-	130	122	95	91	
	存貨週轉率(次)	-	3.66	4.29	4.35	3.8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4.27	4.53	5.11	4.97	
	平均銷貨日數	-	105	86	84	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79.74	114.46	172.95	198.85	
	總資產週轉率(次)	-	1.17	1.27	1.56	1.6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0.26)	4.33	6.82	8.52	
	權益報酬率(%)	-	(0.61)	7.95	11.95	14.1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0.67)	9.78	19.68	25.56	
	純益率(%)	-	(0.29)	3.29	4.26	5.02	
	每股盈餘(元)	-	(0.06)	1.00	1.70	2.3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註 2	註 2	12.66	29.8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註 2	註 2	註 2	75.10	
	現金再投資比率(%)	-	註 2	註 2	註 2	15.0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2.30	1.12	1.09	1.06	
	財務槓桿度	-	1.12	1.03	1.02	1.0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1.利息保障倍數：主係 104 年度在營運擴大下，使得年度獲利大幅增加，致利息保障倍數上升。
- 2.資產報酬率：主係 104 年度獲利成長所致。
- 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主係因 104 年度稅前純益大幅增加，以致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提升。
- 4.每股盈餘：主係因 104 年度獲利大幅增加，致使每股盈餘上升。
- 5.現金流量比率：主係 104 年度在營運規模大幅成長下，使得當年度營業活動呈淨現金流入所致。
- 6.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 104 年度在營運規模大幅成長下，使得當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 7.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 104 年度在營運規模大幅成長下，使得當年度營業活動呈淨現金流入所致。

註 1：本公司 101 至 104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不予計算。

註3：財務比率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合併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43	48.79	-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528.25	3,104.49	-	-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20.84	183.03	-	-	-
	速動比率		131.99	134.76	-	-	-
	利息保障倍數		15.73	(2.45)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15	2.82	-	-	-
	平均收現日數		116	129	-	-	-
	存貨週轉率(次)		3.73	3.33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39	4.27	-	-	-
	平均銷貨日數		98	110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81.95	69.55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1.45	1.18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18	(0.20)	-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89	(0.50)	-	-	-
	占實收資本	營業利益	9.20	0.89	-	-	-
	比率(%)	稅前純益	13.55	(0.56)	-	-	-
	純益率(%)		4.54	(0.23)	-	-	-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1.36	(0.05)	-	-	-
	現金流量比率(%)		75.63	(29.58)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5.59	93.95	-	-	-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46.22	(23.50)	-	-	-
	營運槓桿度		1.31	3.25	-	-	-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1.11	1.22	-	-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不適用。							

註：100 至 101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 年度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故無資料。

2.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32	48.57	-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535.43	3,908.31	-	-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20.08	183.11	-	-	-
	速動比率		131.05	134.42	-	-	-
	利息保障倍數		15.73	(2.45)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15	2.89	-	-	-
	平均收現日數		116	126	-	-	-
	存貨週轉率(次)		3.41	3.33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42	4.27	-	-	-
	平均銷貨日數		107	110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00.90	79.74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0	1.18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18	(0.21)	-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89	(0.50)	-	-	-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0.14	1.56	-	-	-
		稅前純益	13.55	(0.56)	-	-	-
	純益率(%)		4.53	(0.23)	-	-	-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1.36	(0.05)	-	-	-
	現金流量比率(%)		77.09	(29.92)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2.69	48.94	-	-	-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45.87	(5.73)	-	-	-
	營運槓桿度		17.04	66.47	-	-	-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1.10	1.12	-	-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不適用。							

註 1：100 至 101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 年度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故無資料。

註 2：財務比率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本年報第 75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年報第 85 至 130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年報第 131 至 181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審計委員會造送董事會決議之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另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碧鳳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五 月 十 二 日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12.31	103.12.31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475,844	3,191,909	283,935	8.9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49	-	749	10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607	62,073	7,534	12.14
無形資產	203,647	209,981	(6,334)	(3.02)
其他資產	116,053	116,113	(60)	(0.05)
資產總額	3,865,900	3,580,076	285,824	7.98
流動負債	1,501,274	1,488,402	12,872	0.86
非流動負債	73,528	83,258	(9,730)	(11.69)
負債總額	1,574,802	1,571,660	3,142	0.20
股本	1,360,606	1,336,794	23,812	1.78
資本公積	385,591	308,106	77,485	25.15
保留盈餘	612,118	401,570	210,548	52.43
其他權益	(65,519)	(29,205)	(363,14)	124.34
庫藏股票	-	(7,419)	7,419	100.00
非控制權益	(1,698)	(1,430)	(268)	18.74
權益總額	2,291,098	2,008,416	282,682	14.07
(一)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以上者)： 1.資本公積增加：主係發行 104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致。 2.保留盈餘增加：主係 104 年度營運獲利成長所致。 3.其他權益增加：主係限制型股票發放產生之員工未賺得酬勞。 (二)上述變動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以上差異係屬正常營業活動，對財務狀況尚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6,056,235	5,264,797	791,438	15.03
營業成本	4,788,354	4,281,712	506,642	11.83
營業毛利	1,267,881	983,085	284,796	28.97
營業費用	939,394	738,541	200,853	27.20
營業淨利	328,487	244,544	83,943	34.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021	15,894	2,127	13.38
稅前淨利(損)	346,508	260,438	86,070	33.05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	46,392	38,775	7,617	19.64
本期淨利(損)	300,116	221,663	78,453	35.3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15)	326	(641)	(196.6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99,801	221,989	77,812	35.05
(一)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以上者)：				
1.營業毛利增加：104 年度在營運規模大幅攀升下，當期之營業毛利亦呈現成長趨勢。				
2.營業費用增加：主係 104 年增加延攬優秀技術人才，以致研發費用增加所致。				
3.營業淨利增加：隨營運規模成長帶動營業利益呈現上揚趨勢。				
4.稅前淨利、本期淨利、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係 104 年新產品開發成功且順利導入市場致營收大幅成長，進而使獲利上升。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依據目前客戶進度、同業概況及市場規模成長狀況，預期未來一年在銷售量上較前一年度能保持穩定之成長幅度，此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有正面之幫助。另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研發資源保持技術領先，並不斷提昇產品品質技術、滿足客戶及與供應商維持良好合作關係，使產品更具前瞻性且具備成本競爭優勢，並有助於公司未來營收及獲利之增加。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6.58	23.30	254.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6.27	71.50	54.53
現金再投資比率(%)	2.34	11.47	390.1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			
1. 現金流量比率：本期較上期增加，主要係因 104 年度營運規模大幅成長，故獲利大幅提升，且存貨及應收帳款控管得宜，進而使營業活動呈淨現金流入所致。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本期較上期增加，主係因本公司營運擴大使得最近五年度淨現金流量增加，且在公司積極控管存貨下，使存貨未明顯增加，以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去年同期上升。 3. 現金再投資比率：本期較上期增加，主要係因 104 年度獲利成長使得營業活動呈現淨現金流入增加，致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			

(二)最近年度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現金不足之情事。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A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B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 C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A+B+C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700,233	132,713	(220,110)	612,836	-	-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公司預計營運規模持續成長，獲利亦同步成長下，致使營業活動呈現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主係預計增購資產及電腦軟體等資本支出，以致投資活動呈現淨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主係發放現金股利，以致籌資活動呈現淨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4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轉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投資計畫
Trade Logic Limited	11,534	為拓展中國市場，透過海外控股公司間接投資深圳天德鈺電子有限公司	認列深圳天德鈺電子有限公司之獲利	將持續開發中國市場，提昇獲利	視營運狀況而定
捷達創新(股)公司	(89,149)	研發小尺寸面板驅動IC	公司目前正處研發投入高峰期，人事支出及研發費用不斷增加，導致稅後呈現虧損	捷達研發成果已逐漸發酵，未來將全力推廣研發成功之高階小尺寸面板驅動IC晶片，洽詢合作客戶，整合母公司行銷通路資源，並隨時注意消費性電子市場趨勢，持續投入研發，並力行擲節開支政策，以期縮減虧損情況。	視營運狀況而定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 104 年度利息費用為 6,391 仟元，占該年度營業收入僅 0.11%。本公司與銀行間維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以期取得較優惠之利率，未來將視金融利率變動適時予以調整資金運用情形，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本公司損益產生之影響。

2.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 104 年度兌換利益為 18,447 仟元，占該年度營業收入 0.30%，對本公司尚無重大影響。本公司為因應匯率波動之影響，採取措施如下：

- (1)隨時蒐集匯率相關資訊，加強與銀行間之外匯相關避險策略諮商與規畫，以掌握匯率走勢。
- (2)客戶貨款及供應商購料款盡量採同一幣別，運用應收應付款項自然避險之方式，以規避匯率變動之影響。
- (3)在業務報價時，將匯率變動所可能產生之影響因素一併考慮，以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
- (4)對於外幣資產與負債之淨部位適時從事外匯避險交易，以降低可能產生之匯兌風險。

3.通貨膨脹變動影響

本公司並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且本公司隨時觀察原物料市場價格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以降低通貨膨脹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基於保守穩健原則之經營理念，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業務。

(2)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因子公司有營運需求而對其進行背書保證外，未有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2)本公司目前從事之衍生性商品交易主要為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係依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僅限於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執行衍生性商品之操作，因此整體因避險所從事之衍生性商品交易所產生之盈虧在本公司可控制之範圍內。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1)顯示器驅動 IC

A.高解析度(FHD 及 4K2K)高速介面驅動 IC。

B.高解析度面板時序控制 IC。

C.5.4Gbps SerDes 開發。

D.高解析度平板整合型驅動 IC。

E.車載整合型驅動 IC。

(2)電源管理 IC

A.第六代 NHCD 特高轉換效率之直流降壓轉換技術開發。

B.支援各尺寸 LCD 面板之電源管理 IC。

C.TV/NB/Smart phone LED 背光驅動 IC 及手機閃光燈驅動 IC。

D.大電流高效率低溫小封裝之直流升降壓電源 IC。

E.32V/40V/60V 以上高效率降壓 IC。

F.鋰電池充電器及手機鏡頭雙向音圈馬達驅動 IC。

G.固定導通時間控制技術之大電流降壓電源管理 IC。

2.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係專業 IC 設計公司，秉持技術深耕、自主開發原則，不斷研發新產品，未來將投入與過去年度相當之研發經費，以強化公司之市場競爭優勢。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在研發技術上已累計了相當之深度及廣度，產品品質亦深受廣大客戶之肯定，本公司經營管理階層不定期留意市場之變化、科技改變趨勢並評估其風險及對產品佈局之影響，以期降低所有風險因子，為股東創造最大利益。另外將持續投入新產品之專案研發、掌握產品開發時程，並維持穩健之財務結構保持資金調度之彈性以因應未來市場變化，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任何併購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擴充廠房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積極與各代工廠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並隨時注意產品投產狀況並與之保持密切聯繫，以降低生產過度集中之風險。以 104 年度前三大供應商分別占進貨淨額 19.20%、17.48%及 14.59%，整體而言，本公司尚無重大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銷貨產品主要為平面顯示器驅動晶片，最近二年度之主要銷貨廠商，均分散於國內外液晶面板製造大廠，且最近二年度最大銷貨客戶比例變化不大，本公司將持續積極拓展新市場及新客戶，以降低單一客戶出貨比重，104 年度前二大客戶分別占營收淨額 12.30%及 9.65%，整體而言，本公司尚無重大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

刊印日止，所有股權移轉或更換均依規定採事前核准申報及事後申報規定辦理，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情形，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列示如下：

因本公司於 99 年 5 月 1 日吸收合併宣鈦科技，故由本公司依法概括承受以下訴訟：

(1)美商茂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茂力）起訴宣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宣鈦），主張宣鈦之 TA2154、FR9758、FR9706、FR6340 之產品涉嫌侵害其專利權，請求賠償新台幣 1,800 仟元，因本公司於 99 年 5 月 1 日吸收合併宣鈦科技，故由本公司依法概括承受前開訴訟，此案於 101 年 6 月 14 日法院一審判決本公司敗訴，需給付茂力賠償金額 1,800 仟元及自 99 年 4 月 23 日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利息。其後本公司提起上訴，102 年 5 月 24 日二審宣判本公司勝訴，原判決廢棄，茂力於 102 年 6 月 24 日再度向最高法院提起第三審上訴；並於民國 103 年 7 月 11 日經最高法院駁回上訴，該案縱經美商茂力公司聲請再審，惟 104 年 8 月 20 日經最高法院判決茂力再審之訴駁回，全案定讞已終結。

(2)另美商茂力亦主張宣鈦之 TA2190 產品涉嫌侵害其專利權，請求賠償新台幣 1,800 仟元，本公司依法概括承受前開訴訟，此案於 103 年 3 月 20 日法院判決本公司一審勝訴，原告茂力之聲請均駁回。茂力不服提起上訴，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判決本公司勝訴，全案定讞已終結。

(3)美商茂力對宣鈦提出著作權侵害之訴訟，主張宣鈦之產品說明書 WE1482、WE1484、TA2190、FR9806、FR9808、FR9886、FR9888、FR9882、FR9882H、FR9884 及 FR9884H 侵害其著作權，本公司依法概括承受前開訴訟。因告訴人美商茂力於 105 年 4 月 29 日具狀撤回告訴，本案於 105 年 5 月 11 日由新竹地方法院事判決為不受理。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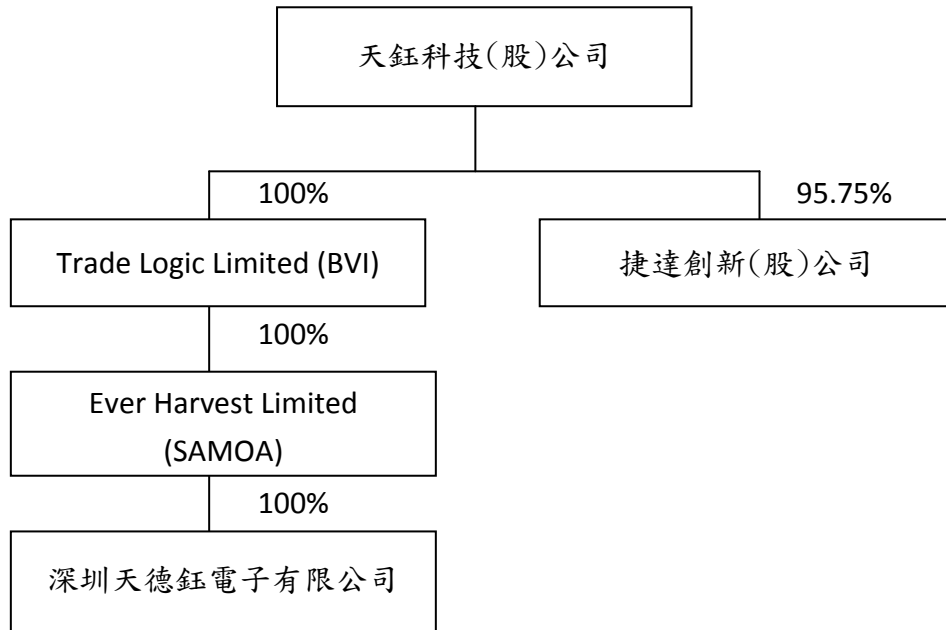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Trade Logic Limited	99.5.28	英屬維京群島	USD 500,000	一般投資業
Ever Harvest Limited	99.5.28	薩摩亞	USD 500,000	一般投資業
深圳天德鈺電子有限公司	99.11.3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	USD 500,000	一般貿易業
捷達創新(股)公司	101.7.19	台南市	NTD 226,820,000	IC 設計業

3.依本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應說明其往來分工情形：

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往來分工情形
深圳天德鈺電子有限公司	一般貿易業	本公司中國市場開發及客戶服務據點
捷達創新(股)公司	IC 設計業	小尺寸面板驅動 IC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Trade Logic Limited	法人董事	天鈺科技(股)公司	25	100%
Ever Harvest Limited	法人董事	天鈺科技(股)公司	500	100%
深圳天德鈺電子有限公司	負責人	郭英麟	-	100%
捷達創新(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林永杰 邱淑慧 陳柏蒼 郭初方	22,682	95.75%

(二)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4.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
Trade Logic Limited	15,218	21,943	-	21,943	-	-	11,534	461.36
Even Harvest Limited	15,218	21,943	-	21,943	-	-	11,534	23.07
深圳天德鈺電子有限公司(註)	15,218	79,584	57,641	21,943	53,330	13,326	11,534	不適用
捷達創新(股)公司	226,820	68,539	108,504	(39,965)	19,791	(91,412)	(92,794)	(4.69)

註：資產負債表科目採 104 年 12 月 31 日外幣匯率：新台幣兌人民幣 4.9950；損益科目採 104 年度平均匯率：新台幣兌人民幣 5.043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自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 永 杰



日 期：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七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周寶蓮

高渭川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七日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12.31	103.12.31	104.12.31	103.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700,233	18	531,096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75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309,952	34	1,344,074	37
1181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79,779	2	104,649	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9,343	-	134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六(四))	1,217,417	32	1,167,402	32
14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49,225	1	44,554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	109,820	3	-	-
	3,475,844	90	3,191,909	88
非流動資產：				
154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五))	749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69,607	2	62,073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203,647	5	209,981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63,576	2	60,217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52,477	1	55,896	2
	390,056	10	388,167	12
資產總計	\$ 3,865,900	100	3,580,076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	2100			
應付帳款	217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300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2570			
存入保證金	2645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2670			
負債總計	749	-	-	-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六(十二)(十三))				
普通股股本	3110			
資本公積	320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未分配盈餘	3350			
其他權益	3400			
庫藏股票	3500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6XX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3,865,900	100	3,580,076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865,900	100	3,580,076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1 銷貨收入(附註六(十五)及七)	\$ 6,056,235	100	5,264,79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十二)	4,788,354	79	4,281,712	81
營業毛利	1,267,881	21	983,085	19
營業費用：(附註六(七)(八)(十)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65,345	3	118,771	2
6200 管理費用	115,221	2	82,547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58,828	11	537,223	10
	939,394	16	738,541	14
營業淨利	328,487	5	244,544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七))				
7010 其他收入	3,066	-	4,01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五))	21,346	-	19,035	-
7050 財務成本	(6,391)	-	(7,153)	-
	18,021	-	15,894	-
稅前淨利	346,508	5	260,438	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46,392	-	38,775	1
本期淨利	300,116	5	221,663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5)	-	326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15)	-	326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99,801	5	221,989	4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303,761	5	224,372	4
8620 非控制權益	(3,645)	-	(2,709)	-
	\$ 300,116	5	221,663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303,446	5	224,698	4
非控制權益	(3,645)	-	(2,709)	-
	\$ 299,801	5	221,989	4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基本每股盈餘	\$ 2.30		1.70	
稀釋每股盈餘	\$ 2.27		1.7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 權 益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其他權益項目							
	保留盈餘					員工未賺得酬 勞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權 益				
	普通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321,794	268,203	24,336	205,619	90	-	-	1,746,697	605	1,747,302			
本期淨利	-	-	-	224,372	-	-	-	224,372	(2,709)	221,6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26	-	-	326	-	3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24,372	326	-	-	224,698	(2,709)	221,98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363	(12,363)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52,757)	-	-	-	(52,757)	-	(52,75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3,535	-	-	-	-	-	3,535	(3,535)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08	-	-	-	-	-	108	-	108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4,209	4,209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	-	-	-	-	65,926	65,926	-	65,926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	-	-	-	-	19,453	-	19,453	-	19,45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5,000	36,260	-	-	-	(49,074)	-	2,186	-	2,186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336,794	308,106	36,699	364,871	416	(29,621)	(7,419)	2,009,846	(1,430)	2,008,416			
本期淨利	-	-	-	303,761	-	-	-	303,761	(3,645)	300,1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15)	-	-	(315)	-	(3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03,761	(315)	-	-	303,446	(3,645)	299,80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2,437	(22,437)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93,362)	-	-	-	(93,362)	-	(93,36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703)	-	-	-	-	-	(703)	703	-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2,674	2,674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12	-	-	-	-	7,419	7,431	-	7,43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註銷	(1,188)	1,152	-	-	-	-	-	(36)	-	(36)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	3,950	-	-	-	59,361	-	63,460	-	63,46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5,000	73,074	-	-	-	(95,360)	-	2,714	-	2,714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360,606	385,591	59,136	552,982	101	(65,620)	-	2,292,796	(1,698)	2,291,098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46,508	260,43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2,784	23,514
攤銷費用	9,054	18,2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淨利益	(75)	(535)
利息費用	6,391	7,153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	285
利息收入	(3,066)	(4,76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08
限制型股票酬勞成本	63,460	19,453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16,154	22,056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24,702	85,5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58,992	(174,445)
存貨增加	(66,169)	(386,10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4,646)	(10,691)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8,946)	45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3,095	20,19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12,308)	365,38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0,489	(42,1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9,493)	(227,77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81,717	118,180
收取之利息	2,803	4,762
支付之利息	(6,350)	(7,299)
支付之所得稅	(28,299)	(17,66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49,871	97,97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91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49)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320)	(34,165)
取得無形資產	(2,720)	(8,868)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09,820)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24	(2,5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3,285)	(44,65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59,978	(349,694)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7,182)	60,415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3,350	2,750
發放現金股利	(93,362)	(52,757)
庫藏股轉讓價款	7,431	65,926
非控制權益增加數	2,674	4,20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111)	(269,15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38)	32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69,137	(215,50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31,096	746,60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00,233	531,096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七月四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篤行路6-8號3樓。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三十日經股東會決議，以同年五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吸收合併宏鑫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合併後主要業務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整體服務數位網路系統之積體電路、通訊用記憶體積體電路、類比及數位混合式積體電路，及客戶委託設計、消費性積體電路、微電腦週邊積體電路等業務。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十六日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吸收合併宣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宣鈦科技)，以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宣鈦科技則因合併而消滅。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二日登錄興櫃，並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二十七日經臺灣證交所董事會核准通過申請股票上市案。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 2014年1月1日 生效)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經評估後合併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合併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比較期亦已配合重行表達。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經評估合併公司並無結構型個體，且合併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改變公允價值之定義，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合併公司已依規定新增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並已按照該準則之過渡規定，推延適用新準則之公允價值衡量規定，惟針對新增之揭露規定無須提供比較期資訊。雖然已自民國一〇四年起推延適用新衡量規定，但對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項目之公允價值衡量並無重大影響。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已發布，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除上開說明外，合併公司對於尚未採用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評估，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之揭露一致。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資產負債表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104.12.31	103.12.31		
本公司	Trade Logic Limited	投資公司	100.00 %	100.00 %	—	
Trade Logic Limited	Ever Harvest Limited	投資公司	100.00 %	100.00 %	—	
Ever Harvest Limited	深圳天德鈺電子有限公司	一般貿易	100.00 %	100.00 %	—	
本公司	捷達創新(股)公司	IC設計	95.75 %	95.21 %	—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應收款。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合併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3)應收款

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銷售費用。其餘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利益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其餘資產之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儀器及機器設備：3~10年
- (2)運輸及辦公設備：3~6年
- (3)租賃改良物：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租 賃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一)無形資產

1.商 譽

商譽係指於購買法下，收購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之部份。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不須攤銷，惟定期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以原始認列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階段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之。

3.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4.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與品牌。

5.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電腦軟體系統：0.5~10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四)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五)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2.勞 務

合併公司提供產品設計開發服務予客戶。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適用原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合併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屬國外公司者，實施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者，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並將每期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費用。列入合併之大陸子公司根據中國政府規定，企業須按照核定職工薪資之法定比例提撥基本養老保險費並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2.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3. 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合併公司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係為當年度估列之費用，並依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告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3. 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企業合併

於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合併公司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收購，商譽之金額係依金管會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日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佈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以下簡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

(二十)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股份基礎之獎勵計劃、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及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廿一)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覆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列示如下：

(一)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合併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資產及負債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未對商譽認列任何減損損失。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律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63,576千元及60,217千元。

(三)存貨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由於科技快速變遷，合併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1,217,417千元及1,167,402千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12.31	103.12.31
現金	\$ 622	622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188,771	192,129
定期存款	510,840	338,345
	<u>\$ 700,233</u>	<u>531,096</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定存款為109,820千元，係分類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12.31	103.1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u>75</u>	<u>-</u>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而列報為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104.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賣出遠期外匯	\$ <u>1,000</u>	美金	104.12~105.02

(三)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淨額

	104.12.31	103.12.3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1,391,385	1,450,377
其他應收款	9,343	134
減：備抵呆帳	(1,654)	(1,654)
	\$ <u>1,399,074</u>	<u>1,448,857</u>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12.31	103.12.31
逾期60天以下	\$ 13,891	18,839
逾期61~90天	-	3,492
	\$ <u>13,891</u>	<u>22,331</u>

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4年1月1日餘額(即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1,654</u>
103年1月1日餘額(即103年12月31日餘額)	\$ <u>1,654</u>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科目係用於記錄壞帳費用，惟若合併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者，則於認為款項無法收回時，逕將備抵呆帳沖轉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之收回尚無重大減損。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貨淨額

	104.12.31	103.12.31
原物料	\$ 257,026	241,981
減：備抵損失	(7,321)	(15,152)
	<u>249,705</u>	<u>226,829</u>
在製品	472,095	480,817
減：備抵損失	(11,633)	(13,746)
	<u>460,462</u>	<u>467,071</u>
製成品	536,078	507,993
減：備抵損失	(28,828)	(34,491)
	<u>507,250</u>	<u>473,502</u>
	<u>\$ 1,217,417</u>	<u>1,167,402</u>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成本分別為4,772,200千元及4,259,656千元；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6,154千元及22,056千元。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12.31	103.12.31
國外非上市(櫃)		
普通股	\$ <u>749</u>	<u>-</u>

- 1.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2.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出售帳面金額1,176千元之未上市(櫃)普通股，其於處分前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並同時於損益中認列285千元之處分損失。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儀器及 機器設備	運輸及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總 計
成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30,987	31,943	8,882	171,812
增添	37,018	3,219	83	40,320
處分	(2,980)	(87)	-	(3,06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	-	(4)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65,025</u>	<u>35,071</u>	<u>8,965</u>	<u>209,061</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07,392	24,902	6,223	138,517
增添	24,287	7,219	2,659	34,165
處分	(692)	(182)	-	(87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	-	4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30,987</u>	<u>31,943</u>	<u>8,882</u>	<u>171,812</u>
折舊：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84,717	20,185	4,837	109,739
本期折舊	23,974	6,719	2,091	32,784
處 分	(2,980)	(87)	-	(3,06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	-	(2)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05,711</u>	<u>26,815</u>	<u>6,928</u>	<u>139,454</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70,217	14,596	2,284	87,097
本期折舊	15,192	5,769	2,553	23,514
處 分	(692)	(182)	-	(87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	-	2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84,717</u>	<u>20,185</u>	<u>4,837</u>	<u>109,739</u>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59,314</u>	<u>8,256</u>	<u>2,037</u>	<u>69,607</u>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46,270</u>	<u>11,758</u>	<u>4,045</u>	<u>62,073</u>
民國103年1月1日	<u>\$ 37,175</u>	<u>10,306</u>	<u>3,939</u>	<u>51,420</u>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變動明細如下：

成 本：	商 譽	電腦軟體	總 計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84,972	44,799	229,771
單獨取得	-	2,721	2,721
本期除列	-	(21,383)	(21,383)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84,972</u>	<u>26,137</u>	<u>211,109</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84,972	45,201	230,173
單獨取得	-	8,868	8,868
本期除列	-	(9,269)	(9,2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	(1)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84,972</u>	<u>44,799</u>	<u>229,771</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19,790	19,790
本期攤銷	-	9,054	9,054
本期除列	-	(21,383)	(21,383)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	1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462</u>	<u>7,462</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10,811	10,811
本期攤銷	-	18,248	18,248
本期除列	-	(9,269)	(9,269)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9,790</u>	<u>19,790</u>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184,972</u>	<u>18,675</u>	<u>203,647</u>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184,972</u>	<u>25,009</u>	<u>209,981</u>
民國103年1月1日	<u>\$ 184,972</u>	<u>34,390</u>	<u>219,362</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未認列減損損失，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為9,054千元及18,248千元，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項下。

(八)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對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給予特別獎勵金，依合約約定於簽約時一次發放，簽約員工需承諾持續服務滿一段期間，若員工無法達成承諾，不論任何原因，應返還全部特別獎勵金。合併公司係按預付獎金總額於約定服務期間內攤銷為營業費用，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於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分別為48,337千元及38,274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獎金餘額分別為25,371千元及49,325千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4.12.31	103.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63,013	303,035
利率區間	0.91%~1.71%	0.90%~2.00%
尚未使用額度	\$ 1,586,988	1,901,915

合併公司金融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性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十)員工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其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合併公司屬國外者，係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並將每期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用，列入合併個體之大陸子公司根據中國政府規定，企業須按照核定職工薪資之法定比例提撥基本養老保險費並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及養老保險費分別為22,362千元及17,466千元。

(十一)所得稅

1.本公司各年度增資擴展符合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得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其明細如下：

公司別	增資 年度	免稅產品	免稅期間
本公司	94	高階積體電路設計 (LCD driver IC)	經經濟部工業局94年12月1日工電字第094009133701號函核准在案。業已取得完成證明，其完成日期為98年12月1日，本公司已取得財政部台財稅字第10004135230號函核定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	94	高階積體電路設計 (類比IC、LCD driver IC、LCD controller IC、SOC)	係由合併後消滅公司宏鑫半導體所申請，經經濟部工業局94年6月9日工電字第09400337250號函核准在案。業已取得完成證明，其完成日期為98年6月9日，本公司已取得財政部台財稅字第10004070330號函核定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公司別	增資 年度	免稅產品	免稅期間
本公司	95	"	經經濟部工業局95年10月23日工電字第09500763770號函核准在案。業已取得完成證明，其完成日期為99年10月23日。本公司已取得財政部台財稅字第10104053670號函核定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免繳營利事業所得稅。
"	95	"	係本公司代合併後消滅公司宏鑫半導體於合併前增資案所申請，經經濟部工業局96年6月5日工電字第09600348510號函核准在案，業已取得完成證明，其完成日期為99年6月5日，本公司已取得財政部台財稅字第10204021090號函核定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	97	"	經經濟部工業局97年8月8日工證電字第09700638110號函核准在案，業已取得完成證明，其完成日期為民國101年8月8日，本公司已取得財政部台財稅字第10304010110號函核定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 2.合併公司屬國內者，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為百分之十七，並適用「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Trade Logic及Ever Harvest係分別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及薩摩亞，依各該地註冊國之法律規定，並不對設立其境內之國際商業公司課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深圳天德鈺之所得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

3.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52,299	24,26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5,907)	14,514
所得稅費用	<u>\$ 46,392</u>	<u>38,775</u>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	\$ 346,508	260,438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9,120	44,735
依各子公司稅前淨損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2,294)	(15,590)
投資抵減本期新增	(8,137)	-
免稅所得	(14,246)	(14,34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0,857	-
以前年度估計變動及核定差	(1,295)	9,833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數	12,944	13,460
其他	(557)	680
	<u>\$ 46,392</u>	<u>38,775</u>

4.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4.12.31	103.12.31
投資損失	\$ -	835
存貨未實現損失	2,031	2,694
員工福利未實現數	1,384	1,497
虧損扣除	46,114	31,586
其 他	27	-
	<u>\$ 49,556</u>	<u>36,612</u>

虧損扣除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A.合併公司屬國內公司者，明細如下：

虧損年度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得扣除之金額
一〇一年度	一一一年度	\$ 6,376
一〇二年度	一一二年度	80,461
一〇三年度	一一三年度	92,586
一〇四年度	一一四年度	91,836
		<u>\$ 271,259</u>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未實現 兌換利益	商譽攤銷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4年1月1日	\$ 2,548	18,298	20,846
借記(貸記)損益表	(2,548)	-	(2,548)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	18,298	18,298
民國103年1月1日	\$ 364	16,201	16,565
借記(貸記)損益表	2,184	2,097	4,281
民國103年12月31日	\$ 2,548	18,298	20,846

	存貨 未實現損失	虧損扣除	投資損失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4年1月1日	\$ 8,082	10,519	30,557	11,059	60,217
(借記)貸記損益表	(1,990)	(10,519)	15,155	713	3,359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6,092	-	45,712	11,772	63,576
民國103年1月1日	\$ 8,227	36,845	14,869	10,508	70,449
(借記)貸記損益表	(145)	(26,326)	15,688	551	(10,232)
民國103年12月31日	\$ 8,082	10,519	30,557	11,059	60,217

5.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4.12.31	103.12.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552,982	364,87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7,843	16,297

上表所列示之未分配盈餘，包括各期比較資訊，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辦理之金額。

	104年度(預計)	103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3.66 %	8.53 %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 6.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惟本公司對於部分核定差異不服，其中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商譽攤銷費用經核定調整減列，已申請複查，惟基於保守原則，本公司業已評估影響數入帳，俟複查案件確定後，如有差異，列為確定年度所得稅調整。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份分別為136,061千股及133,679千股，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調節表如下：(單位：千股)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餘額	\$ 132,260	129,346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本期既得	1,526	367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287	2,547
期末餘額	<u>\$ 134,073</u>	<u>132,260</u>

1.普通股之發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2,500千股；上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十六日辦妥變更登記。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1,500千股；上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辦妥變更登記。另經股東會決議提高額定股本為2,000,000千元，惟尚未辦理變更登記。

合併公司董事會決議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18千股，面額182千元，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一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合併公司董事會決議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17千股，面額168千元，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七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合併公司董事會決議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84千股，面額838千元，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十一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4.12.31	103.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314,290	266,81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534	522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3,807	4,51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66,960	36,260
	<u>\$ 385,591</u>	<u>308,106</u>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當期淨利應先彌補虧損，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別盈餘公積。其餘得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經股東會決議依下列比率分派之：(1)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2)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十；(3)其餘為股東股利。

本公司股東會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決議修改章程，年度總決算如有當期淨利應先彌補虧損，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次就所餘淨利不高於百分之二作為董事酬勞。其餘得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經股東會決議依下列比率分派之：(1)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十，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2)其餘為股東股利。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將於主管機關規定期限前配合修改公司章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盈餘分配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八日及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配股率	金 額	配股率	金 額
	(元)		(元)	
分配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0.70	<u>93,362</u>	0.40	<u>52,757</u>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以一〇三年度之稅後淨利於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後餘額乘上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平均分配比例，估計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明細如下：

	103年度
員工紅利	\$ 26,131
董事監察人酬勞	-
	<u>\$ 26,131</u>

配發股票股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盈餘年度之損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八日及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六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之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員工紅利	\$ 26,131	13,548
董事監察人酬勞	-	-
	<u>\$ 26,131</u>	<u>13,548</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金額相同，無需調整。

4.庫藏股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七條之一規定，為轉讓予員工而買回庫藏股，變動情形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股數(千股)	金額	股數(千股)	金額
期初數	287	\$ 7,419	2,834	73,345
本期增加	-	-	-	-
本期減少	(287)	(7,419)	(2,547)	(65,926)
期末數	<u>-</u>	<u>\$ -</u>	<u>287</u>	<u>7,419</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按庫藏股平均買回價格轉讓予員工，轉讓股數為287千股，轉讓金額為7,419千元，請詳附註六(十三)說明，另合併公司因轉讓庫藏股予員工，減少庫藏股7,419千元並增加資本公積庫藏股12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按庫藏股平均買回價格轉讓予員工，轉讓股數為2,547千股，轉讓金額為65,926千元，認列酬勞成本及資本公積認股權1,893千元，請詳附註六(十三)說明，另本公司因轉讓庫藏股予員工，減少庫藏股65,926千元並增加資本公積庫藏股362千元。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之規定，公司買回庫藏股票之數量，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另，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買回之庫藏股票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予員工，逾期尚未轉讓者，應予註銷。以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前最近期財務報告日(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6,003千股，最高限額為200,844千元。

5.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員 工 未賺得酬勞
民國104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416	(29,621)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本公司	(315)	-
員工未賺得酬勞(稅後淨額)－本公司	-	(35,999)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01</u>	<u>(65,620)</u>
民國103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90	-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本公司	326	-
員工未賺得酬勞(稅後淨額)－本公司	-	(29,621)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416</u>	<u>(29,621)</u>

(十三)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決議將庫藏股分次轉讓予員工，計有下列四項計劃：

類 型	102年度 第一次	102年度 第二次	102年度 第三次	102年度 第四次
給與日	102.11.28	102.11.28	102.12.03	102.12.03
給與數量	1,278,443	2,371,400	175,000	175,000
授予期間	102.12.23	103.01.15	102.12.23	103.01.15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時，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u>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u>	102年度 <u>庫藏股轉讓計畫</u>
履約價格(\$)	23.92~25.89
預期存續期間(天)	21~49
標的股票之現時價格(元)	25.17~26.33
預期波動率(%)	2.80~9.54
無風險利率(%)	0.34~0.35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庫藏股轉讓計劃之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度	
	認股權數量 (股)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2,546,400	\$ 25.89
本期執行數量	(2,546,400)	25.89
期末流通在外數量	-	-
期末可執行數量	-	-

2.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八日及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2,500,000股及1,500,000股，經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日及一〇三年十一月十一董事會決議辦理如下：

(1) 民國一〇四年度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類 型	104年度 發行條件 I	104年度 發行條件 II	104年度 發行條件 II	104年度 發行條件 II
給與日	104.12.3	104.12.3	104.12.3	104.12.3
給與數量	2,165,000	185,000	90,000	60,000
既得日期	104.12.31	105.1.1	105.4.1	105.7.1
	105.12.31	106.1.1	106.4.1	106.7.1
		107.1.1	107.4.1	107.7.1
	各可既得	各可既得	各可既得	各可既得
	649,500股及	37,000股、	18,000股、	12,000股、
	1,515,500股	74,000股及	36,000股及	24,000股及
		74,000股	36,000股	24,000股

(2) 民國一〇三年度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類 型	103年度 發行條件 I	103年度 發行條件 II	103年度 發行條件 II
給與日	103.11.11	103.11.11	103.11.11
給與數量	1,225,000	200,000	75,000
既得日期	103.12.31	104.4.14	104.7.1
	104.12.31	105.4.14	105.7.1
		106.4.14	106.7.1
	各可既得	各可既得	各可既得
	367,500股及	40,000股、	15,000股、
	857,500股	80,000股及	30,000股及
		80,000股	30,000股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已發行尚未既得數量資訊如下：

	(千股)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數量	1,133	-
本期發行	2,500	1,500
本期既得	(1,526)	(367)
本期註銷	(119)	-
期末數量	<u>1,988</u>	<u>1,133</u>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已既得股數分別為1,893千股及367千股。

3. 員工費用及負債

合併公司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及負債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因庫藏股轉讓員工所產生之費用	\$ -	108
因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產生之費用	63,460	19,453
合 計	<u>\$ 63,460</u>	<u>19,561</u>

(十四)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303,761</u>	<u>224,37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32,289</u>	<u>131,786</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2.30</u>	<u>1.70</u>

2. 稀釋每股盈餘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u>303,761</u>	<u>224,37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32,289	131,78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一 員工紅利	946	281
一 員工紅利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10	77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133,645</u>	<u>132,144</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2.27</u>	<u>1.70</u>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計算員工紅利之稀釋效果時，平均市場價值係以本公司股份於該選擇權流通在外期間之市場報價為基礎。

(十五)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營業收入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6,054,585	5,261,870
技術服務收入	1,650	2,927
	<u>\$ 6,056,235</u>	<u>5,264,797</u>

(十六)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之員工酬勞估列金額係以本公司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其明細如下：

	104年度
員工酬勞	<u>\$ 30,517</u>

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u>\$ 3,066</u>	<u>4,012</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	\$ 18,447	17,747
其 他	2,899	1,288
	<u>\$ 21,346</u>	<u>19,035</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u>\$ (6,391)</u>	<u>(7,153)</u>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明細如下：

	104.12.31	103.12.31
銀行存款	\$ 699,611	530,47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	1,399,074	1,448,857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109,820	-
存出保證金	6,247	6,571
	<u>\$ 2,214,752</u>	<u>1,985,902</u>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82%及83%係由10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分析，其金額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 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 5年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63,013	363,433	363,433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907,565	907,565	907,565	-	-	-	-
其他應付款	45,513	45,513	45,513	-	-	-	-
	<u>\$ 1,316,091</u>	<u>1,316,511</u>	<u>1,316,511</u>	<u>-</u>	<u>1,369,252</u>	<u>1,369,900</u>	<u>-</u>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03,035	303,683	303,683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19,873	1,019,873	1,019,873	-	-	-	-
其他應付款	46,344	46,344	46,344	-	-	-	-
	<u>\$ 1,369,252</u>	<u>1,369,900</u>	<u>1,369,900</u>	<u>-</u>	<u>1,379,438</u>	<u>1,405,440</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12.31			103.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4,993	32.82	1,476,747	47,083	31.65	1,490,16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5,758	32.80	1,172,923	39,546	31.65	1,251,617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2,609千元及9,90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以及換算至母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即合併公司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台幣	\$ (17,672)	32.2375	(17,784)	30.7275
人民幣	(775)	32.2375	37	30.7275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或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資產或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301千元及85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以變動利率計息之定期存款及借款所產生。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

(1)合併公司之流動金融商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係以其在報導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2)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除上列金融資產及負債外，合併公司其餘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104.12.31				
		公允價值				合 計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5	-	-	-	-	
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49	-	-	-	-	
存出保證金	6,247	-	-	-	-	
合 計	\$ 7,071	-	-	-	-	
金融負債						
存入保證金	\$ 53,233	-	-	-	-	
		103.12.31				
		公允價值				合 計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金融資產						
存出保證金	\$ 6,571	-	-	-	-	
金融負債						
存入保證金	\$ 60,415	-	-	-	-	

(3)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本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A.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B.存出(入)保證金未具明確到期日，故無法估計其公允價值。

(4)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監督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架構，合併公司之財務會計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行金融市場操作，另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審核後再執行，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集團必需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運作情形。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銀行存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財務會計部門已建立授信政策，合併公司依該政策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在可取得的情形下，為外部評等的資訊；及在某些情況下，為來自於銀行之照會。授信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財務會計部門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集團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定期持續評估該等客戶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呆帳。此等主要客戶以往獲利及信用紀錄良好，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內並未因該等主要客戶而蒙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進貨及銷售交易係以美元為計價貨幣，故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係採取自然避險策略，當相同計價幣別之資產及負債淨額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藉由取得或償還外幣借款，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變動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或是市場利率變動造成金融工具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有關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3) 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未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等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長期性策略性投資。

(二十)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合併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並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另合併公司取得董事會核准後，得隨時自市場購回庫藏股，買回之時機依市場價格而定。買回庫藏股之主要目的係轉讓股份予員工以激勵員工及延攬優秀人才。庫藏股之買賣決定係由董事會按特定交易基礎議定；合併公司並未有明定之買回庫藏股計畫。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4.12.31	103.12.31
負債總額	\$ 1,574,802	1,571,66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700,233)	(531,096)
淨負債	<u>\$ 874,569</u>	<u>1,040,564</u>
權益總額	<u>\$ 2,292,796</u>	<u>2,009,846</u>
負債資本比率	<u>38.14%</u>	<u>51.77%</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 28,051	68,746
關聯企業	<u>353,343</u>	<u>362,762</u>
	<u>\$ 381,394</u>	<u>431,508</u>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聯企業之銷貨條件則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約定之授信期限為驗收日90天。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收帳款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 7,979	15,153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u>71,800</u>	<u>89,496</u>
		<u>\$ 79,779</u>	<u>104,649</u>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7,473	15,266
退職後福利	307	274
股份基礎給付	1,873	336
	<u>\$ 19,653</u>	<u>15,876</u>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三)。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承租辦公室而簽訂之租賃合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4.12.31	103.12.31
一年內	\$ 19,392	14,382
一年至五年	29,448	29,130
	<u>\$ 48,840</u>	<u>43,512</u>

(二)合併公司為取得短期借款之融資額度所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餘額分別為1,950,000千元及2,104,950千元。

(三)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一日吸收合併宣鈺科技，概括承受美商茂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美商茂力)於九十九年四月十六日向宣鈺科技提出之兩件專利權侵權訴訟案，美商茂力主張宣鈺科技兩項產品涉嫌侵害其專利權，兩案之求償金額均為新台幣180萬元，其中一案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四日法院一審判決本公司敗訴，本公司應給付美商茂力新台幣180萬元及自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三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並不得為特定型號之產品製造、為販賣之要約、販賣、使用或為上述目的而進口侵害中華民國第I299935號專利申請專利範圍第壹項之產品，本公司對此判決不服並提出上訴，智慧財產法院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二十四日二審宣判本公司勝訴，美商茂力已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再度向最高法院提起第三審上訴；並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十一日經最高法院駁回上訴，該案縱經美商茂力公司聲請再審，惟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二十日經最高法院判決茂力再審之訴駁回，全案定讞已終結。另一訴訟案智慧財產法院亦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判決本公司勝訴，全案定讞已終結；另，美商茂力控告本公司產品說明書涉嫌侵害其著作權案計二件，其中一案於地方法院一審審理，另一案尚在地方法院檢察署偵查中。上述案件均委由專業法律事務所處理相關案件，經評估對本公司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3,204	570,781	593,985	21,126	420,415	441,541
勞健保費用	1,676	34,579	36,255	1,701	28,759	30,460
退休金費用	864	21,498	22,362	847	16,619	17,46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217	22,309	23,526	935	14,762	15,697
折舊費用	695	32,089	32,784	1,213	22,301	23,514
攤銷費用	100	8,954	9,054	-	18,248	18,248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416人及389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 背書保證	
		關係 (註2)											
0	天鈺科技	捷達創新	2	458,559	200,000	200,000	84,000	-	8.72 %	917,118	Y	N	N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本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註3：本公司之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4：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則以不超過上述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5：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本公司交易之淨額（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為限。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 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 中 最高持股 或出賣情形	備 註
				股 數 (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深圳天德鈺	中電精彩微電子有 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	749	15.00 %	749	15.00 %	註1

註1：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最近期自結報表所估列。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鴻富泰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291,930	4.82 %		-	驗收日90天	50,075	3.60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鴻富泰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50,075	1.26	-		23,133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1	深圳天德鈺	本公司	2	佣金收入	53,330	收到客戶貸款後30天	0.88 %
1	深圳天德鈺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0,227	收到客戶貸款後30天	0.26 %
2	捷達創新	本公司	2	權利金收入	19,791	按季支付	0.33 %
2	捷達創新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0,260	按季支付	0.27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Trade Logic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公司	15,218	15,218	25	100.00 %	21,943	100.00 %	11,534	11,534	註
本公司	捷達創新(股)公司	台南市	IC設計	226,820	146,820	22,682	95.75 %	(38,267)	96.85 %	(92,794)	(89,149)	註
Trade Logic Limited	Ever Harvest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公司	15,218	15,218	500	100.00 %	21,943	100.00 %	11,534	11,534	註

註：本公司具控制能力之子公司，另合併個體之長期投資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深圳天德鈺電子有限公司	一般貿易	15,218	(三)(註1)	15,218	-	-	15,218	11,534	100.00 %	100.00 %	11,534(註2)	21,943	-

註1：(三)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Trade Logic Limited及Ever Harvest Limited)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投資損益。

註3：實收資本係美金500,000元，按投資時點匯率換算為台幣15,218千元。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5,218	15,218	1,375,678

註：係依據97.8.29台灣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修正為準計算大陸投資限額。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營運部門僅有單一部門，主要係從事研發及產銷積體電路等業務，另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告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

(二) 企業整體資訊

1. 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04年度	103年度
顯示器驅動IC	\$ 5,201,207	4,388,041
電源管理IC	853,378	873,829
其 他	1,650	2,927
合 計	<u>\$ 6,056,235</u>	<u>5,264,797</u>

2. 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 灣	\$ 424,162	545,592
中 國	2,803,595	3,425,785
香 港	2,478,546	1,213,936
日 本	323,408	48,068
其他(小於5%)	26,524	31,416
	<u>\$ 6,056,235</u>	<u>5,264,797</u>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地 區 別	104.12.31	103.12.31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319,396	321,242
中 國	88	137
	<u>\$ 319,484</u>	<u>321,379</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福利之資產及由保險合約產生之權利之非流動資產。

3.主要客戶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甲客戶	<u>\$ 745,011</u>	<u>457,898</u>
乙客戶	<u>\$ 584,638</u>	<u>903,382</u>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周寶蓮
高渭川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七日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12.31	103.12.31	104.12.31	103.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26,138	17	472,943	14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5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309,952	35	1,344,074	39
應收關係人帳款(附註六(三)及七)	79,779	2	104,649	3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及七)	13,559	-	3,985	-
存貨淨額(附註六(四))	1,217,417	33	1,167,402	3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6,708	1	36,958	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	109,820	3	-	-
	3,413,448	91	3,130,011	90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30,889	1	30,025	-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203,644	5	209,966	6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63,576	2	60,217	2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32,370	1	53,526	2
	330,479	9	353,734	10
資產總計	\$ 3,743,927	100	3,483,745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	\$ 279,013	8	250,035	7
應付帳款	907,565	25	1,019,873	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37,706	1	16,067	-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七)	186,945	5	137,895	4
	1,411,229	39	1,423,870	41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18,298	-	20,846	1
存入保證金	3,283	-	9,495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6,324	-	17,691	-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97	-	1,997	-
	39,902	-	50,029	1
負債總計	1,451,131	39	1,473,899	42
權益：				
普通股股本	1,360,606	36	1,336,794	38
資本公積	385,591	10	308,106	9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59,136	2	36,699	1
未分配盈餘	552,982	15	364,871	11
	612,118	17	401,570	12
其他權益	(65,519)	(2)	(29,205)	(1)
庫藏股票	-	-	(7,419)	-
權益總計	2,292,796	61	2,009,846	5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743,927	100	3,483,745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1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及七)	\$ 6,056,235	100	5,264,79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	4,788,354	79	4,281,712	81
營業毛利	1,267,881	21	983,085	19
營業費用：(附註六(七)(八)(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96,818	3	127,695	2
6200 管理費用	97,484	3	78,231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67,006	9	440,269	8
	861,308	15	646,195	12
營業淨利	406,573	6	336,890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七))	2,993	-	3,97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七))	20,767	-	19,177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七))	(4,955)	-	(6,85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附註六(五))	(77,615)	(1)	(90,047)	(2)
	(58,810)	(1)	(73,743)	(2)
稅前淨利	347,763	5	263,147	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44,002	1	38,775	1
本期淨利	303,761	4	224,372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5)	-	326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15)	-	326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稅後淨額)	\$ 303,446	4	224,698	4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基本每股盈餘	\$ 2.30		1.70	
稀釋每股盈餘	\$ 2.27		1.70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二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 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321,794	268,203	24,336	未分配盈餘 205,619	90	-	(73,345)	1,746,697
本期淨利	-	-	-	224,372	-	-	-	224,37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26	-	-	3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24,372	326	-	-	224,698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363	(12,363)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52,757)	-	-	-	(52,75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3,535	-	-	-	-	-	3,53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酬勞成本	-	108	-	-	-	-	-	108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	-	-	-	-	65,926	65,926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	-	-	-	-	19,453	-	19,45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5,000	36,260	-	-	-	(49,074)	-	2,186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336,794	308,106	36,699	364,871	416	(29,621)	(7,419)	2,009,846
本期淨利	-	-	-	303,761	-	-	-	303,7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15)	-	-	(3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03,761	(315)	-	-	303,446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2,437	(22,437)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93,362)	-	-	-	(93,36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703)	-	-	-	-	-	(703)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12	-	-	-	-	7,419	7,43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註銷	(1,188)	1,152	-	-	-	-	-	(36)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	3,950	-	-	-	59,361	-	63,46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5,000	73,074	-	149	-	(95,360)	-	2,714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360,606	385,591	59,136	552,982	101	(65,620)	-	2,292,796

註1：員工酬勞26,131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員工酬勞30,517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47,763	263,14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4,385	12,065
攤銷費用	9,042	18,2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75)	(535)
利息費用	4,955	6,85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損失	-	285
利息收入	(2,993)	(3,97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08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63,460	19,45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份額	77,615	90,047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16,154	22,05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82,543	164,5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58,992	(174,445)
存貨增加	(66,169)	(386,10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29,061)	(9,125)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1,071	20,412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12,308)	365,38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8,320	(42,95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51,151	200,904
收取之利息	2,730	4,005
支付之利息	(4,897)	(7,033)
支付之所得稅	(28,269)	(17,66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20,715	180,21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91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長股權投資	(80,000)	(4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249)	(11,233)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84	(3,354)
取得無形資產	(2,720)	(8,868)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09,82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7,705)	(62,56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8,978	(402,694)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6,212)	9,495
發放現金股利	(93,362)	(52,757)
庫藏股轉讓價款	7,431	65,92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3,350	2,75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9,815)	(377,28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53,195	(259,63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2,943	732,57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26,138	472,943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七月四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篤行路6-8號3樓。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三十日經股東會決議，以同年五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吸收合併宏鑫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合併後主要業務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整體服務數位網路系統之積體電路、通訊用記憶體積體電路、類比及數位混合式積體電路，及客戶委託設計、消費性積體電路、微電腦週邊積體電路等業務。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十六日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吸收合併宣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宣鈺科技)，以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宣鈺科技則因合併而消滅。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二日登錄興櫃，並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二十七日經臺灣證券交易所董事會核准通過申請股票上市案。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 2014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比較期亦已配合重行表達。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本公司依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經評估本公司無結構型個體，且本公司已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子公司之資訊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改變公允價值之定義，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本公司已依規定新增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並已按照該準則之過渡規定，推延適用新準則之公允價值衡量規定，惟針對新增之揭露規定無須提供比較期資訊。雖然已自民國一〇四年起推延適用新衡量規定，但對本公司資產及負債項目之公允價值衡量並無重大影響。

(二)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已發布，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除上開說明外，本公司對於尚未採用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評估，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三之揭露一致。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三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資產負債表中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應收款。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3)應收款

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利益係列報於銷售費用。其餘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利益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其餘資產之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儀器及機器設備：3~10年
- (2)運輸及辦公設備：3~6年
- (3)租賃改良物：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租 賃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一)無形資產

1.商 譽

商譽係指於購買法下，收購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之部份。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不須攤銷，惟定期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以原始認列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階段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之。

3.其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4.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與品牌。

5.攤 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電腦軟體系統：0.5~10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四)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2.勞 務

本公司提供產品設計開發服務予客戶。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適用原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本公司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3.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係為當年度估列之費用，並依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勵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之獎勵數量為基礎衡量。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企業合併

於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本公司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收購，商譽之金額係依金管會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日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佈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以下簡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股份基礎之獎勵計劃、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及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廿一)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列示如下：

(一)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資產及負債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未對商譽認列任何減損損失。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律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63,576千元及60,217千元。

(三)存貨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1,217,417千元及1,167,402千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12.31	103.12.31
現金	\$ 272	272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164,976	134,326
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460,890	338,345
	<u>\$ 626,138</u>	<u>472,943</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為109,820千元，係分類於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項下。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12.31	103.1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75	-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而列報為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104.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賣出遠期外匯	<u>\$ 1,000</u>	美金	104.12~105.02

(三)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淨額

	104.12.31	103.12.3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1,391,385	1,450,377
其他應收款	13,559	3,985
減：備抵呆帳	(1,654)	(1,654)
	<u>\$ 1,403,290</u>	<u>1,452,708</u>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12.31	103.12.31
逾期60天以下	\$ 13,891	18,839
逾期61~90天	-	3,492
	<u>\$ 13,891</u>	<u>22,331</u>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4年1月1日餘額(即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1,654</u>
103年1月1日餘額(即103年12月31日餘額)	\$ <u>1,654</u>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科目係用於記錄壞帳費用，惟若本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者，則於認為款項無法收回時，逕將備抵呆帳沖轉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之收回尚無重大減損。

(四)存貨淨額

	104.12.31	103.12.31
原物料	\$ 257,026	241,981
減：備抵損失	(7,321)	(15,152)
	<u>249,705</u>	<u>226,829</u>
在製品	472,095	480,817
減：備抵損失	(11,633)	(13,746)
	<u>460,462</u>	<u>467,071</u>
製成品	536,078	507,993
減：備抵損失	(28,828)	(34,491)
	<u>507,250</u>	<u>473,502</u>
	<u>\$ 1,217,417</u>	<u>1,167,402</u>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4,772,200千元及4,259,656千元；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6,154千元及22,056千元。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4.12.31	103.12.31
子公司	\$ <u>(16,324)</u>	<u>(17,691)</u>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本公司所享有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 <u>(77,615)</u>	<u>(90,047)</u>

其餘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儀器及 機器設備	運輸及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總 計
成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93,233	26,162	5,106	124,501
增添	12,345	2,904	-	15,249
處分	(2,980)	(87)	-	(3,067)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02,598</u>	<u>28,979</u>	<u>5,106</u>	<u>136,683</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88,872	20,732	4,538	114,142
增添	5,053	5,612	568	11,233
處分	(692)	(182)	-	(874)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93,233</u>	<u>26,162</u>	<u>5,106</u>	<u>124,501</u>
折舊：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74,943	17,133	2,400	94,476
本期折舊	8,604	4,760	1,021	14,385
處分	(2,980)	(87)	-	(3,067)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80,567</u>	<u>21,806</u>	<u>3,421</u>	<u>105,794</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68,548	13,294	1,443	83,285
本期折舊	7,087	4,021	957	12,065
處分	(692)	(182)	-	(874)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74,943</u>	<u>17,133</u>	<u>2,400</u>	<u>94,476</u>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22,031</u>	<u>7,173</u>	<u>1,685</u>	<u>30,889</u>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18,290</u>	<u>9,029</u>	<u>2,706</u>	<u>30,025</u>
民國103年1月1日	<u>\$ 20,324</u>	<u>7,438</u>	<u>3,095</u>	<u>30,857</u>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變動明細如下：

	商 譽	電腦軟體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84,972	44,845	229,817
單獨取得	-	2,720	2,720
本期除列	-	(21,383)	(21,383)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84,972</u>	<u>26,182</u>	<u>211,154</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84,972	45,246	230,218
單獨取得	-	8,868	8,868
本期除列	-	(9,269)	(9,269)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84,972</u>	<u>44,845</u>	<u>229,817</u>
攤 銷：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19,851	19,851
本期攤銷	-	9,042	9,042
本期除列	-	(21,383)	(21,383)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510</u>	<u>7,510</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10,882	10,882
本期攤銷	-	18,238	18,238
本期除列	-	(9,269)	(9,269)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9,851</u>	<u>19,851</u>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184,972</u>	<u>18,672</u>	<u>203,644</u>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184,972</u>	<u>24,994</u>	<u>209,966</u>
民國103年1月1日	<u>\$ 184,972</u>	<u>34,364</u>	<u>219,336</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未認列減損損失。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為9,042千元及18,238千元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項下。

(八)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對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給予特別獎勵金，依合約約定於簽約時一次發放，簽約員工需承諾持續服務滿一段期間，若員工無法達成承諾，不論任何原因，應返還全部特別獎勵金。本公司係按預付獎金總額於約定服務期間內攤銷為營業費用，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營業費用分別為41,014千元及35,562千元，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獎金餘額分別為21,116千元及48,172千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4.12.31	103.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79,013	250,035
利率區間	0.91%~1.05%	0.90%~0.95%
尚未使用額度	\$ 1,520,987	1,844,915

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性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十)員工福利

(1)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如下：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7,570千元及14,172千元。

(十一)所得稅

- 1.本公司各年度增資擴展符合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得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其明細如下：

公司別	增資 年度	免稅產品	免稅期間
本公司	94	高階積體電路設計 (LCD driver IC)	經經濟部工業局94年12月1日工電字第094009133701號函核准在案。業已取得完成證明，其完成日期為98年12月1日，本公司已取得財政部台財稅字第10004135230號函核定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	94	高階積體電路設計 (類比IC、LCD driver IC、LCD controller IC、SOC)	係由合併後消滅公司宏鑫半導體所申請，經經濟部工業局94年6月9日工電字第09400337250號函核准在案。業已取得完成證明，其完成日期為98年6月9日，本公司已取得財政部台財稅字第10004070330號函核定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公司別	增資 年度	免稅產品	免稅期間
本公司	95	高階積體電路設計 (類比IC、LCD driver IC、LCD controller IC、SOC)	經經濟部工業局95年10月23日工電字第 09500763770號函核准在案。業已取得完成 證明，其完成日期為99年10月23日，本公 司已取得財政部台財稅字第10104053670號 函核定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 年免繳營利事業所得稅。
本公司	95	高階積體電路設計 (類比IC、LCD driver IC、LCD controller IC、SOC)	係本公司代合併後消滅公司宏鑫半導體於 合併前增資案所申請，經經濟部工業局96 年6月5日工電字第09600348510號函核准在 案，業已取得完成證明，其完成日期為99 年6月5日，本公司已取得財政部台財稅字 第10204021090號函核定自民國一〇四年一 月一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	97	"	經經濟部工業局97年8月8日工證電字第 09700638110號函核准在案，業已取得完成 證明，其完成日期為民國101年8月8日，本 公司已取得財政部台財稅字第10304010110 號函核定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起連續 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2.本公司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為百分之十七，並適用「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49,909	24,26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5,907)	14,514
所得稅費用	<u>\$ 44,002</u>	<u>38,775</u>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	<u>\$ 347,763</u>	<u>263,147</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9,120	44,735
投資抵減增加數	(8,137)	(5,851)
免稅所得	(14,246)	(14,34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0,857	5,851
以前年度估計變動及核定差	(1,240)	9,811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數	(1,640)	(1,854)
其他	(712)	426
所得稅費用	<u>\$ 44,002</u>	<u>38,775</u>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4.12.31	103.12.31
投資損失	\$ -	835
存貨未實現損失	2,031	2,694
員工福利未實現數	899	1,041
	<u>\$ 2,930</u>	<u>4,570</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未實現 兌換利益	商譽攤銷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4年1月1日	\$ 2,548	18,298	20,846
認列於損益	(2,548)	-	(2,548)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u>	<u>18,298</u>	<u>18,298</u>
民國103年1月1日	\$ 364	16,201	16,565
認列於損益	2,184	2,097	4,281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2,548</u>	<u>18,298</u>	<u>20,846</u>

	存貨未實現 損 失	虧損扣除	投資損失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4年1月1日	\$ 8,082	10,519	30,557	11,059	60,217
認列於損益	(1,990)	(10,519)	15,155	713	3,359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6,092</u>	<u>-</u>	<u>45,712</u>	<u>11,772</u>	<u>63,576</u>
民國103年1月1日	\$ 8,227	36,845	14,869	10,508	70,449
認列於損益	(145)	(26,326)	15,688	551	(10,232)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8,082</u>	<u>10,519</u>	<u>30,557</u>	<u>11,059</u>	<u>60,217</u>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4.12.31	103.12.31
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552,982</u>	<u>364,871</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7,843</u>	<u>16,297</u>
	<u>104年度(預計)</u>	<u>103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3.66 %</u>	<u>8.53 %</u>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惟本公司對於部分核定差異不服，其中民國一〇一年度與一〇二年度商譽攤銷費用經核定調整減列，已申請複查，惟基於保守原則，本公司業已評估影響數入帳，俟複查案件確定後，如有差異，列為確定年度所得稅調整。

(十二) 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份分別為136,061千股及133,679千股，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調節表如下：(單位：千股)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餘額	\$ 132,260	129,346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本期既得	1,526	367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287	2,547
期末餘額	<u>\$ 134,073</u>	<u>132,260</u>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2,500千股；上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十六日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1,500千股；上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辦妥變更登記。另經股東會決議提高額定股本為2,000,000千元，惟尚未辦理變更登記。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18千股，面額182千元，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一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17千股，面額168千元，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七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84千股，面額838千元，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十一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314,290	266,81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534	522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3,807	4,51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66,960	36,260
	<u>\$ 385,591</u>	<u>308,106</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當期淨利應先彌補虧損，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別盈餘公積。其餘得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經股東會決議依下列比率分派之：(1)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2)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十；(3)其餘為股東股利。

本公司股東會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決議修改章程，年度總決算如有當期淨利應先彌補虧損，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次就所餘淨利不高於百分之二作為董事酬勞。其餘得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經股東會決議依下列比率分派之：(1)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十，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2)其餘為股東股利。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將於主管機關規定期限前配合修改公司章程。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八日及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配股率 (元)	金 額	配股率 (元)	金 額
分配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0.70	<u>93,362</u>	0.40	<u>52,757</u>

本公司以一〇三年度之稅後淨利於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後餘額乘上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平均分配比例，估計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明細如下：

	103年度
員工紅利	\$ 26,131
董事監察人酬勞	-
	<u>\$ 26,131</u>

配發股票股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盈餘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八日及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六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之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員工紅利	\$ 26,131	13,548
董事監察人酬勞	-	-
	<u>\$ 26,131</u>	<u>13,548</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金額相同，無需調整。

4.庫藏股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七條之一規定，為轉讓予員工而買回庫藏股，變動情形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股數(千股)	金 額	股數(千股)	金 額
期初數	287	\$ 7,419	2,834	73,345
本期增加	-	-	-	-
本期減少	(287)	(7,419)	(2,547)	(65,926)
期末數	<u>-</u>	<u>\$ -</u>	<u>287</u>	<u>7,419</u>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按庫藏股平均買回價格轉讓予員工，轉讓股數為287千股，轉讓金額為7,419千元，請詳附註六(十三)說明，另本公司因轉讓庫藏股予員工，減少庫藏股7,419千元並增加資本公積庫藏股12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按庫藏股平均買回價格轉讓予員工，轉讓股數為2,547千股，轉讓金額為65,926千元，認列酬勞成本及資本公積認股權108千元，請詳附註六(十三)說明，另本公司因轉讓庫藏股予員工，減少庫藏股65,926千元並增加資本公積庫藏股362千元。

依公司法之規定，公司買回庫藏股票之數量，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另，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買回之庫藏股票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予員工，逾期尚未轉讓者，應予註銷。以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前最近期財務報告日(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6,003千股，最高限額為200,844千元。

5.其他權益

本公司其他權益項目，變動數如下：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告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員 工 未賺得酬勞
民國104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416	(29,621)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315)	-
員工未賺得酬勞(稅後淨額)	-	(35,999)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01</u>	<u>(65,620)</u>
民國103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90	-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326	-
員工未賺得酬勞(稅後淨額)	-	(29,621)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416</u>	<u>(29,621)</u>

(十三)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庫藏股轉讓計畫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決議將庫藏股分次轉讓予員工，計有下列四項計劃：

類 型	102年度 第一次	102年度 第二次	102年度 第三次	102年度 第四次
給與日	102.11.28	102.11.28	102.12.03	102.12.03
給與數量	1,278,443	2,371,400	175,000	175,000
授予期間	102.12.23	103.01.15	102.12.23	103.01.15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時，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u>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u>	<u>102年度 庫藏股轉讓計畫</u>
履約價格(\$)	23.92~25.89
預期存續期間(天)	21~49
標的股票之現時價格(元)	25.17~26.33
預期波動率(%)	2.80~9.54
無風險利率(%)	0.34~0.35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庫藏股轉讓計畫之相關資訊如下：

	<u>103年度</u>	
	<u>認股權數量 (股)</u>	<u>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u>
期初流通在外	2,546,000	\$ 25.89
本期執行數量	(2,546,000)	25.89
期末流通在外數量	-	-
期末可執行數量	-	-

2.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八日及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2,500,000股及1,500,000股，經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日及一〇三年十一月十一董事會決議辦理如下：

(1) 民國一〇四年度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u>類 型</u>	<u>104年度 發行條件 I</u>	<u>104年度 發行條件 II</u>	<u>104年度 發行條件 II</u>	<u>104年度 發行條件 II</u>
給與日	104.12.3	104.12.3	104.12.3	104.12.3
給與數量	2,165,000	185,000	90,000	60,000
既得日期	104.12.31	105.1.1	105.4.1	105.7.1
	105.12.31	106.1.1	106.4.1	106.7.1
		107.1.1	107.4.1	107.7.1
	各可既得	各可既得	各可既得	各可既得
	649,500股及	37,000股、	18,000股、	12,000股、
	1,515,500股	74,000股及	36,000股及	24,000股及
		74,000股	36,000股	24,000股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民國一〇三年度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類 型	103年度 發行條件 I	103年度 發行條件 II	103年度 發行條件 II
給與日	103.11.11	103.11.11	103.11.11
給與數量	1,225,000	200,000	75,000
既得日期	103.12.31	104.4.14	104.7.1
	104.12.31	105.4.14	105.7.1
		106.4.14	106.7.1
	各可既得	各可既得	各可既得
	367,500股及	40,000股、	15,000股、
	857,500股	80,000股及	30,000股及
		80,000股	30,000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已發行尚未既得數量資訊如下：

	(千股)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數量	1,133	-
本期發行	2,500	1,500
本期既得	(1,526)	(367)
本期註銷	(119)	-
期末數量	<u>1,988</u>	<u>1,133</u>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已既得股數分別為1,893千股及367千股。

1.員工費用及負債

本公司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及負債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因庫藏股轉讓予員工所產生之費用	\$ -	108
因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產生之費用	<u>63,460</u>	<u>19,453</u>
	<u>\$ 63,460</u>	<u>19,561</u>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303,761	224,37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32,289	131,786
基本每股盈餘(元)	\$ 2.30	1.70

2.稀釋每股盈餘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303,761	224,37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32,289	131,78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一員工紅利	946	281
一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10	77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133,645	132,144
稀釋每股盈餘(元)	\$ 2.27	1.70

於計算員工紅利之稀釋效果時，平均市場價值係以本公司股份於該選擇權流通在外期間之市場報價為基礎。

(十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之員工酬勞估列金額係以本公司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其明細如下：

	104年度
員工酬勞	\$ 30,517

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十六)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營業收入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6,054,585	5,261,870
技術服務收入	1,650	2,927
	\$ 6,056,235	5,264,797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 <u>2,993</u>	<u>3,977</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	\$ 17,671	17,804
其 他	<u>3,096</u>	<u>1,373</u>
	\$ <u>20,767</u>	<u>19,177</u>

3.財務成本

本公司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 <u>(4,955)</u>	<u>(6,850)</u>

(十八)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明細如下：

	104.12.31	103.12.31
銀行存款	\$ 626,138	472,67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	1,403,290	1,452,708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109,820	-
存出保證金	<u>5,269</u>	<u>5,354</u>
	\$ <u>2,144,517</u>	<u>1,930,733</u>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本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82%及83%係由10家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分析，其金額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 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 5年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79,013	279,238	279,238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907,565	907,565	907,565	-	-	-	-
其他應付款	55,634	55,634	55,634	-	-	-	-
	<u>\$ 1,242,212</u>	<u>1,242,437</u>	<u>1,242,437</u>	<u>-</u>	<u>-</u>	<u>-</u>	<u>-</u>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50,035	250,341	250,341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19,873	1,019,873	1,019,873	-	-	-	-
其他應付款	47,601	47,601	47,601	-	-	-	-
	<u>\$ 1,317,509</u>	<u>1,317,815</u>	<u>1,317,815</u>	<u>-</u>	<u>-</u>	<u>-</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12.31			103.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4,799	32.82	1,470,379	46,837	31.65	1,482,35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5,758	32.80	1,172,923	39,546	31.65	1,251,617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2,344千元及9,57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或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資產或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344千元及14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以變動利率計息之定期存款及借款所產生。

5.公允價值

(1)本公司之流動金融商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係以其在報導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2)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除上列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本公司其餘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104.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5	-	-	-	-	
融資產						
存出保證金	5,269	-	-	-	-	
合 計	\$ 5,344	-	-	-	-	
金融負債						
存入保證金	\$ 3,283	-	-	-	-	
		103.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金融資產						
存出保證金	\$ 5,354	-	-	-	-	
金融負債						
存入保證金	\$ 9,495	-	-	-	-	

(3)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本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A.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B.存出(入)保證金未具明確到期日，故無法估計其公允價值。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監督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架構，本公司之財務會計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行金融市場操作，另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審核後再執行，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需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運作情形。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銀行存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財務會計部門已建立授信政策，本公司依該政策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在可取得的情形下，為外部評等的資訊；及在某些情況下，為來自於銀行之照會。授信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財務會計部門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定期持續評估該等客戶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呆帳。此等主要客戶以往獲利及信用紀錄良好，本公司於報導期間內並未因該等主要客戶而蒙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主要進貨及銷售交易係以美元為計價貨幣，故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係採取自然避險策略，當相同計價幣別之資產及負債淨額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藉由取得或償還外幣借款，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變動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或是市場利率變動造成金融工具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有關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二十)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並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另本公司取得董事會核准後，得隨時自市場購回庫藏股，買回之時機依市場價格而定。買回庫藏股之主要目的係轉讓股份予員工以激勵員工及延攬優秀人才。庫藏股之買賣決定係由董事會按特定交易基礎議定。

財務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4.12.31	103.12.31
負債總額	\$ 1,451,131	1,473,899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626,138)	(472,943)
淨負債	\$ 824,993	1,000,956
權益總額	\$ 2,292,796	2,009,846
負債資本比率	35.98%	49.80%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4.12.31	103.12.31
Trade Logic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100.00	100.00
Ever Harvest Limited	薩摩亞	100.00	100.00
深圳天德鈺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100.00	100.00
捷達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95.75	95.21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 28,051	68,746
關聯企業	353,343	362,762
	\$ 381,394	431,508

本公司銷售予本公司關聯企業之銷貨條件則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約定之授信期限為驗收日90天。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收帳款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 7,979	15,153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71,800	89,496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5,679	3,875
		<u>\$ 85,458</u>	<u>108,524</u>

3.佣金支出

本公司委託子公司提供海外地區產品推廣及協助售後服務，並依所銷售之金額支付佣金，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佣金支出帳列營業費用－推銷費用項下，明細列示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u>\$ 56,899</u>	<u>28,043</u>

4.權利金支出

本公司與子公司簽訂共同開發合約，依據該合約，本公司需依共同開發產品之銷售淨額一定比例支付權利金，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權利金支出帳列營業費用－推銷費用項下，明細列示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u>\$ 19,791</u>	<u>2,264</u>

5.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付費用	子公司	<u>\$ 20,543</u>	<u>9,905</u>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162	12,637
退職後福利	112	216
股份基礎給付	784	336
	<u>\$ 14,058</u>	<u>13,189</u>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三)。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承租辦公室而簽訂之租賃合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一年內	\$ 12,342	12,369
一年至五年	24,550	29,130
	<u>\$ 36,892</u>	<u>41,499</u>

(二)本公司為取得短期借款之融資額度所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餘額分別為1,800,000千元及1,994,950千元。

(三)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五月一日吸收合併宣鈺科技，概括承受美商茂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美商茂力)於九十九年四月十六日向宣鈺科技提出之兩件專利權侵權訴訟案，美商茂力主張宣鈺科技兩項產品涉嫌侵害其專利權，兩案之求償金額均為新台幣180萬元，其中一案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四日法院一審判決本公司敗訴，本公司應給付美商茂力新台幣180萬元及自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三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並不得為特定型號之產品製造、為販賣之要約、販賣、使用或為上述目的而進口侵害中華民國第I299935號專利申請專利範圍第壹項之產品，本公司對此判決不服並提出上訴，智慧財產法院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二十四日二審宣判本公司勝訴，美商茂力已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再度向最高法院提起第三審上訴；並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十一日經最高法院駁回上訴，判決本公司勝訴，美商茂力就此提起再審，惟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二十日經最高法院判決茂力再審之訴駁回，全案定讞已終結。另一訴訟案智慧財產法院亦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判決本公司勝訴，全案定讞已終結；另，美商茂力控告本公司產品說明書涉嫌侵害其著作權案計二件，其中一案於地方法院一審審理，另一案尚在地方法院檢察署偵查中。上述案件案均委由專業法律事務所處理相關案件，經評估對本公司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3,204	476,883	500,087	21,126	356,893	378,019
勞健保費用	1,676	28,243	29,919	1,701	24,301	26,002
退休金費用	864	16,706	17,570	847	13,325	14,17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217	18,484	19,701	935	12,349	13,284
折舊費用	695	13,690	14,385	1,213	10,852	12,065
攤銷費用	100	8,942	9,042	-	18,238	18,238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327人及308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註2)	關係 (註2)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 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 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 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 區 背書保證
0	天鈺科技	捷達創新	2	458,559	200,000	200,000	84,000	-	8.72 %	917,118	Y	N	N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本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註3：本公司之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4：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則以不超過上述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5：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本公司交易之淨額（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較高者）為限。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鴻富泰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291,930	4.82 %	驗收日90天	-	-	50,075	3.60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鴻富泰精密電子(煙台)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50,075	1.26	-		23,133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Trade Logic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公司	15,218	15,218	25	100.00 %	21,943	11,534	11,534	註
本公司	捷達創新(股)公司	台南市	IC設計	226,820	146,820	22,682	95.75 %	(38,267)	(92,794)	(89,149)	註
Trade Logic Limited	Ever Harvest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公司	15,218	15,218	500	100.00 %	21,943	11,534	11,534	註

註：本公司具控制能力之子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深圳天德鈺電子有限公司	一般貿易	15,218	(三)(註1)	15,218	-	-	15,218	11,534	100.00%	11,534(註2)	21,943	-

註1：(三)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Trade Logic Limited及Ever Harvest Limited)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3：實收資本係美金500,000元，按投資時點匯率換算為台幣15,218千元。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5,218	15,218	1,375,678

註：係依據97.8.29台灣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修正為準計算大陸投資限額。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請詳附註七。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 272
活期存款		86,132
支票存款		122
外幣存款	US\$2,385	78,293
	JPY\$2	1
	RMB\$86	428
定期存款		460,890
		<u>\$ 626,138</u>

註：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幣匯率為美金1元兌換新台幣32.825元、日幣1元兌換新台幣0.273元及人民幣1元兌換新台幣4.995元。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00459公司	營業收入	\$ 207,297
00490公司	//	197,962
00482公司	//	189,391
00460公司	//	143,020
00424公司	//	100,422
00468公司	//	70,637
其他(註1)	//	402,877
		1,311,606
減：備抵呆帳		(1,654)
應收帳款淨額		<u>\$ 1,309,952</u>

註1：各客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不予單獨列示。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製 成 品	\$ 507,250	687,183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在 製 品	460,462	691,850	"
原 物 料	249,705	270,834	"
小 計	<u>\$ 1,217,417</u>	<u>1,649,867</u>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公司	期初 股數	期初 金額	本期 增購 股數	本期 增購 金額	本期 減少 股數	本期 減少 金額	其他異動 (註)	期末 股數	期末 金額	市價或 淨值總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Trade Logic Limited	25	\$ 10,724	-	-	-	-	11,219	25	21,943	21,943	無
捷達創新(股)公司	14,682	(28,415)	8,000	80,000	-	-	(89,852)	22,682	(38,267)	(38,267)	"
合計		\$ (17,691)		80,000		-	(78,633)		(16,324)	(16,324)	

註1：其他異動包含非按持股比例認購新股產生之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註2：市價或淨值資料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或股票淨值計算。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預付獎金	\$ 21,116
存出保證金	5,269
未攤銷費用	5,985
合 計	<u>\$ 32,370</u>

短期借款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契約期限	融資額度	擔保品
信用借款	<u>\$ 279,013</u>	105.02~105.10	<u>1,800,000</u>	無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110009公司	營業支出	\$ 135,288
210019公司	"	126,398
110001公司	"	105,140
110002公司	"	93,871
110003公司	"	92,612
110005公司	"	80,149
210025公司	"	49,245
其他(註)	"	224,862
合 計		<u>\$ 907,565</u>

註：各廠商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不予單獨列示。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1,009
應付員工紅利		30,517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0,578
預收貨款		29,072
應付員工保險費		6,278
其他(註)		59,491
合 計		<u>\$ 186,945</u>

註：各廠商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三者，不予單獨列示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量(千粒／千片)	平均單價	金 額
顯示器驅動IC	377,682	13.77	\$ 5,222,963
電源管理IC	423,178	2.02	858,195
小 計			6,081,158
減：銷貨退回			(14,373)
銷貨折讓			(12,200)
銷貨收入淨額			6,054,585
研究開發收入			1,650
合計			\$ <u>6,056,235</u>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物料	
期初存料	\$ 241,981
加：本期進料	3,176,736
減：原料領用轉列研發費用及報廢等	(13,083)
出售原料	(15,326)
期末存料	<u>(257,026)</u>
本期耗料	3,133,282
製造費用	<u>1,677,161</u>
製造成本	4,810,443
加：期初在製品	480,817
減：在製品領用轉列研發費用及報廢等	(10,545)
出售半成品	(58,403)
期末在製品	<u>(472,095)</u>
製成品成本	4,750,217
加：期初製成品	507,993
減：成品領用轉樣品及報廢等	(23,661)
期末製成品	<u>(536,078)</u>
產銷成本	<u>4,698,471</u>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16,154
出售原料及在製品成本	<u>73,729</u>
	<u>89,883</u>
營業成本	<u><u>\$ 4,788,354</u></u>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費用		\$ 63,809	
佣金支出		57,292	
出口費用		24,913	
權 利 金		19,791	
差 旅 費		11,495	
其 他(註)		19,518	
		<u>\$ 196,818</u>	

註：各項餘額未超過五百萬元者，不予單獨列示。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費用		\$ 42,003	
租金支出		10,840	
管 理 費		10,483	
勞 務 費		7,420	
折舊費用		6,210	
其 他(註)		20,528	
		<u>\$ 97,484</u>	

註：各項餘額未超過五百萬元者，不予單獨列示。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371,070	
研究發展費		68,996	
保 險 費		21,857	
技術服務費		19,808	
退休金費用		12,981	
外包費用		12,278	
差 旅 費		11,950	
消耗材料		10,671	
伙 食 費		8,740	
攤銷費用		8,087	
折 舊		7,321	
員工福利		5,170	
其 他(註)		8,077	
		<u>\$ 567,006</u>	

註：各項餘額未超過五百萬元者，不予單獨列示。

天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永杰

